



儿童保护和 儿童福利政策

当然，建立儿童安全文化不仅仅是制定一套政策和程序。这是关于创造一种文化，所有工作人员，志愿者和 Board 成员承担的责任，以促进和确保儿童的安全。它还涉及促进儿童的参与和赋权——让孩子在决策中发出发言权，而不仅仅是与儿童安全相关的决策，以及组织规划。当儿童在组织中获得权力时，他们更有可能报告有关其安全的担忧（澳大利亚拯救儿童组织首席执行官保罗·罗纳德，2018 年 4 月）。

第一节 - 儿童安全政策

概述拿撒勒学院有关儿童安全的政策和程序。包括原则、定义、承诺、责任、程序、工作人员培训、风险管理、相关立法和相关政策。它还包括提供 2016 年 8 月 1 日在维多利亚州生效的三项新的刑事犯罪的信息和指导的附录，以及相关的部令 870 和 CECV 对儿童安全的承诺。

第二节 - 儿童保护 + 报告义务

详细解释各项有关法例所规定的报告义务。

第三节 - 儿童安全行为准则

概述拿撒勒学院 C，在努力保护学生免受性、身体、心理、家庭暴力、情感虐待和忽视时应遵守的行为准则。报告最后同意要求委员会内 C 所有相关人员签署。

2014 年 11 月实施的政策

最后一次
负责官员

审查 2019 年 12 月
合规官



2020 年 6 月董事会批准

应审查 2021 年 6 月

拿撒勒学院儿童保护和儿童安全政策

目录

第一节 - 儿童安全政策

简介	6
政策的目的	6
政策	原则 6
致力于儿童安全	7
本政策中使用的一般定义	8
政策承诺	9
拿撒勒学院儿童安全承诺	10
我们对学生的承诺	10
我们对父母和照顾者的承诺	10
我们对学校员工的承诺	11
职责和组织安排第	11
学校领导能力	11
学校 职员的责任	12
组织安排	12
学校工作人员的期望	15
学生安全与参与	15
报告和响应	16
学校职员的甄别和招聘 1	7
儿童保护 – 与儿童合作 1	8
学校员工儿童安全教育和培训	20
风险管理	20
相关立法	20
相关学校政策	21
天主教教育墨尔本政策	21
学校政策	21
违反政策	
评论... .. 2	2



策略	22 的更新
引用。.....	22
附录 1 CECV 儿童安全 承诺声明.....	
附录 2 部长令 870... ..	
附录 3 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一切形式的虐待行为)	
附录 4 背叛信任 » 概况介绍：未披露	
.....	
附录 5 背叛信任 – 概况介绍：未能保护	
附录 6 背叛信任 » 概况介绍 » 梳理.....	
附录 7 CEM 政策 2.19 儿童保护 - 报告义务	
附录 8 工作人员筛选和征聘政策 G4.2.....	
附录 9 上岗政策	
第二节 - 儿童保护报告义务	
简介	24
政策	的目的 24
虐待儿童的类型和危害指标... ..	25
儿童保护报告义务的来源	26
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Vic.) 强制性报告	26
合理信	念 26
1958 年《犯罪法	》 27
未披露	27
未能保护	28
梳妆	28
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1958 年《犯罪法.....	》) 28
护理职责	28
程序	29
应对和报告儿童保护问题	29
意识到儿童 PP 轮值事件	29
备注和记录	30
四个关键操作	30



目的 4	8
维护学生 的安全和福祉 4	8
授权拿撒勒社区成员在儿童安全问题上拥有发言权和关切	49
在风险管理和雇佣方面实施简单、明确和有效的儿童安全做法 5	0
儿童安全行为守则 52	
披露员工/学生	互动 5
儿童友好版的 Child P 轮值和 Child Safety 政策 6.....	6
减少或消除虐待儿童的风险	59
拿撒勒 学院儿童安全风险评估 6	1
查明和减少或消除虐待儿童风险的过程 6	1
风险评估 6	2
潜在的儿童安全风险和风险管理策略 6	2
儿童安全风险登记册 6	3
风险等级矩阵 6	8
相关文档	69
审查儿童保护和儿童福利政策	69
参考	文献 69
附录一 儿童 Safety RiM Maagement Strategies.....	



第一节

儿童安全



介绍

拿撒勒学院作为墨尔本大主教管区的天主教合修中学，将儿童和青少年的照料、安全和福祉作为天主教教育的核心和根本责任。我们的承诺来自耶稣基督的教导和使命，以爱、正义和每个人的神圣性，作为 *福音 CECV 对儿童安全的承诺声明* 的核心（附录 1）。).

每个人在物质和精神需要方面，都是基督教的核心——这就是为什么促进人是天主教学校的目标（天主教教育会，1997 年，第 9 条）。

拿撒勒学院努力;

- 在耶稣的教导的启发下，建立一个以信仰为中心、充满希望的社区;
- 提供优质教育，挑战、支持和增强学生探索和充分发挥潜能的能力;
- 营造包容和安全的环境;
- 在学校、家长和照顾者之间建立真正的伙伴关系，以及 更广泛的 C 社区。

政策的目的

这项政策的目的是展示拿撒勒学院教职员对学院所有学生的 staff members, together with the School C 关怀、安全和福祉的坚定承诺。它概述了为保护学生免受伤害而制定的程序和战略，包括学校环境、校园、网上和学校提供的其他地点的一切形式的虐待。

这项政策考虑到维多利亚州内的相关立法要求，包括第 870 号部长令中对 维多利亚州儿童安全标准的具体要求。

这项政策适用于所有学校职员，包括 members 学校雇员、志愿者、承建商及神职人员。

P Policy 原则

拿撒勒学院有道义和法律责任，创造一个培养学校的环境，让儿童和青少年受到尊重，他们的声音被听到，他们是安全的，并感到安全 CECV 致力于儿童安全（附录 1）。).



学校对儿童安全的承诺基于以下原则，这些原则支持我们致力于发展，并定期审查我们的工作制度、做法和程序，保护儿童免受虐待：

- 所有学生都应该得到安全和保护，免受一切形式的虐待和忽视；
- 儿童的福利和最高利益是至高无上的；
- 拿撒勒学院与家庭和社区合作，确保他们参与决策过程，特别是那些对儿童安全和保护有影响的决策过程；
- 所有学生都有权与父母/监护人/照顾者合作，接受关于人身安全各个方面的全面和系统教育；
- 我们学校的所有成年人，包括教学和非教学人员、神职人员、志愿者和承包商，都有责任照顾儿童和青少年，积极促进他们的福祉，并保护他们免受任何伤害或虐待；
- 照顾、福利和保护学生的政策、准则和行为守则以成人与儿童及青少年之间的诚实、尊重和信任关系为基础；
- 政策和做法表明，遵守了立法要求，并与教会、政府、警察和人类服务机构合作；
- 所有涉及怀疑或披露伤害情况的人，必须受到敏感、尊严和尊重；
- 工作人员、神职人员、志愿者、承包商、家长和学生应随时提出有关儿童安全的担忧，因为他们知道 Leadership 团队会认真对待这些问题；
- 将保持适当的保密性，向有权利或需要从法律或牧区得到通知的人提供信息；
- 必须尊重儿童的意见和儿童的隐私；
- 我们的《儿童安全行为准则》政策——第三节——确立了对儿童适当行为的明确期望；
- 儿童的安全取决于儿童安全文化的存在；
- 儿童安全意识在我们的学校 C 大学内得到促进和公开讨论；
- 已制定程序，以筛选所有与儿童有直接接触的工作人员 direct contact volunteers、第三方承包商和外部教育提供者；
- 儿童安全和保护是每个人的责任；
- 儿童保护培训是强制性 and 的，所有学校 Board 成员，members 工作人员和 direct contact volunteers**；
- 回应指称或疑似虐待儿童事件的程序简单，方便全校学生 community；
- 来自不同文化背景或语言背景的儿童有权得到特别照顾和支持，包括那些认同为土著或托雷斯海峡岛民的儿童；
- 患有任何残疾的儿童都有权得到特别照顾和支助。

*直接联系志愿者是直接为学生提供支持、指导和监督的志愿者，在提供志愿者服务的正常过程中，可能会与学生进行直接无人监督的接触。直接联系志愿者活动的例子可能包括参与学校夏令营和短途旅行的志愿者、指导运动队或协助学习活动。

儿童安全承诺

拿撒勒学院是一所儿童安全学校。在拿撒勒学院注册的所有学生都有权感到安全 and 安全。我们照顾儿童的福祉永远是我们的首要任务，我们不会、,也不会容忍,虐待儿童，and 并致力保护所有儿童免受一切形式的虐待。我们的目标是创造一个儿童安全 and 儿童友好的环境，



让儿童可以自由享受生活，而不关心他们的安全。特别关注最脆弱的儿童，包括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儿童、来自不同文化和（或）不同语言背景的儿童以及残疾儿童。

虐待儿童包括性犯罪、梳妆打扮、身体暴力、严重的情感或心理伤害、严重忽视和儿童遭受家庭暴力。拿撒勒学院致力于保护所有儿童免受一切形式的虐待儿童，并通过执行旨在保护儿童安全的全面儿童保护政策来表明这一承诺。

在拿撒勒，我们对虐待儿童行为零容忍，并致力于以儿童的最大利益行事，使他们免受伤害。学校高度重视其儿童保护责任，因此致力于提供必要的资源，以确保遵守所有相关的儿童保护法律、条例，并维持儿童安全文化。

所有儿童，不论其性别、种族、宗教信仰、年龄、残疾、性取向、家庭或社会背景如何，都享有平等的权利，有权免受虐待。

此策略中使用的一般定义

儿童：儿童或年轻人在学校以学生入学。

虐待儿童 包括：

- (a) 对儿童实施的任何行为涉及：
 - (一) 性犯罪;
 - (二) 1958 年《犯罪法》(梳妆)第 49B(2)条规定的罪行。
- (b) 对儿童施加：
 - (一) 身体暴力;
 - (二) 严重的情感或心理伤害。
- (c) 严重忽视儿童。 第 870 号部长令 (附录 2)。

儿童安全包括有关保护所有儿童免遭虐待儿童、管理虐待儿童风险、向有遭受虐待儿童风险的儿童提供支持以及应对虐待儿童事件或指控的事项。 第 870 号部长令 (附录 2)。

儿童忽视：包括未能为儿童提供足够标准的营养、医疗、衣着、住所或监督，以使儿童的健康和身体发育受到严重损害或处于严重危险之中。

儿童身体虐待：一般来说，包括任何人对儿童实施任何非意外的人身暴力。



儿童性虐待：是当一个人利用权力或权力对儿童，包括 mm 在性活动。它可以包括广泛的性活动，并不总是涉及身体接触或强制 c child 保护。

情感虐待儿童：当儿童被反复拒绝、孤立或受到威胁或目睹家庭暴力时发生。

梳妆是当一个人从事掠夺性行为，使一个孩子准备性活动在以后的日期。它可以包括沟通和/或试图成为朋友或建立关系，,其他情感联系与孩子或他们的父母/照顾者。

儿童保护：旨在保护面临严重伤害风险的儿童的法定服务。

强制性报告：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Vic) 的法律要求，保护儿童免受身体虐待和性虐待的伤害。一所学校的 P 1、教师、医生、护士和心理学家都受权根据这个《A Act》报道记者。

合理信念：当工作人员关注儿童或青少年的安全和福祉时，他们必须评估该关注，以确定应向有关机构报告。考虑所有相关信息和意见的过程被称为形成一种"合理的信念"。"合理信仰"或"基于合理理由的信仰"与有证据并不相同，而不仅仅是谣言或猜测。如果处于相同职位的合理人士以同样理由形成信仰，就会形成"合理信念"(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学校中一切形式的虐待行为——附录 3)。.

学校环境 是指学校管理机构提供或授权儿童在课时或课外使用的任何物理或虚拟场所，包括：

- (a) 学校的校园 ；
- (b) 在线学校环境 (包括电子邮件和内 联网系统) ；
- (c) 学校为儿童提供的其他地点 (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学校营地、体育赛事、短途旅行、比赛和其他活动的地方) 。

学校 工作人员是指在学校环境中工作的个人：：

- (a) 直接受雇于或受雇于学校管理当局 ；
- (b) 志愿者或签约服务提供者 (无论法人团体或任何其他人为 中间人) ；
- (c) MR Religion 先生。 (第 870 号部长令) 。

政策承诺

在拿撒勒注册的所有学生都有权感到安全 and 安全。我们照顾儿童的福祉永远是我们的首要任务，我们不会、也不会容忍,虐待儿童。我们的目标是创造一个儿童安全和儿童友好的环境，



让儿童可以自由享受生活，而不关心他们的安全。特别关注最脆弱的儿童，包括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儿童、来自不同文化和（或）不同语言背景的儿童以及残疾儿童。我们重视和庆祝多样性，特别是文化多样性，我们不容忍歧视性做法。

2006 年《维多利亚州人权和责任宪章法》（Vic）要求拿撒勒学院工作人员在作出决定时适当考虑人权，并采取行动与人权保持一体。

在应对涉嫌虐待儿童的行为时，我们的决定和行动考虑到了《宪章》的权利，包括：

- P 促进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学生及其家庭的文化安全、参与和赋权；
- 每个儿童都有权不受歧视地得到符合其最佳利益的保护，并且由于是儿童而需要他或她；
- 根据《宪章》，一个人有权不非法或任意干涉其隐私，以回应涉嫌虐待儿童的行为。正确考虑儿童的隐私权很重要，但不应使拿撒勒学院无法履行我们的保护义务；
- 《宪章》规定保护免受酷刑和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除了禁止这种行为，可能还有义务采取步骤，防止蓄意的酷刑行为或宪章禁止的其他行为；
- P 促进文化和/或语言背景（CALD）及其家庭的文化安全、参与和赋权；
- P 促进残疾学生的人身安全、参与和赋权，使他们感到受欢迎，成为《2006 年学校生活人权与责任宪章》的一部分。

拿撒勒学院对儿童安全的承诺

在拿撒勒学院注册的所有学生都有权感到安全。我们照顾儿童的福祉永远是我们的首要任务，我们不会、也不会容忍虐待儿童。我们的目标是创造一个儿童安全和儿童友好的环境，让儿童可以自由享受生活，而不关心他们的安全。特别关注最脆弱的儿童，包括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儿童、来自不同文化和（或）不同语言背景的儿童以及残疾儿童。

我们对学生的承诺

- 我们致力于所有在校儿童和年轻人的安全和福祉；
- 我们承诺为儿童和青少年提供积极和有教养的经验；
- 我们承诺听取儿童及青少年的意见，并认真对待他们的意见，并解决他们向我们提出的任何关切，赋予他们权力。
- 我们承诺采取行动，确保儿童和青少年免受虐待或伤害；
- 我们承诺教导儿童及青少年具备必要的技能和知识，以了解及维持他们的人身安全及健康；
- 我们致力于就创建安全学校环境征求学生的意见和反馈。

我们对父母和照顾者的承诺

- 我们承诺与父母和照顾者就孩子的福祉和安全进行诚实和公开的沟通；
- 我们承诺参与和听取家长和照顾者对儿童安全实践、政策和程序的意见；



- 我们承诺在家长和照顾者的决策中保持透明度，不会损害儿童或青少年的安全。
- 我们承诺承认学生和家庭的文化多样性，并对此如何影响学生安全问题保持敏感；
- 我们承诺不断审查和改进我们的制度，保护儿童免受虐待。

我们对学校员工的承诺

(学校员工、志愿者、承包商和神职人员)

- 我们承诺为所有拿撒勒学院 工作人员 提供必要的支持，使他们能够履行其职责。这将包括定期和适当的学习机会；
- 我们承诺定期提供机会，澄清和确认有关儿童安全和青少年保护和福祉的政策和程序。这包括每年对《儿童安全政策》和儿童安全行为守则的原则和意图进行培训，以及员工负责报告有关事项；
- 我们承诺听取拿撒勒学院工作人员、神职人员、志愿者和承包商提出的关于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免受伤害的所有关切；
- 我们承诺为拿撒勒学院学校员工、志愿者、承包商和神职人员提供机会，接受因虐待儿童或年轻人事件而产生的正式汇报和咨询。

拿撒勒学院致力于为所有我们照顾的儿童和青少年提供安全和培育的环境。我们的承诺符合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委员会 (CECV) 对儿童安全的承诺 (附录 1) 。

职责和组织安排

在拿撒勒学院就业或志愿服务的所有人员都有责任了解他/她单独和集体所起的重要和具体角色，以确保所有学生的福祉和安全处于他们做的所有工作以及他们做出的每一项决定中的首要位置。儿童保护是每个人的责任。

学校为儿童安全分配了以下正式角色和责任：

- 规范的 A 部级人员、董事会和学院领导团队负责全面遵守第 870 号部长令的所有方面；
- 众议院议长、福利和 of 牧业教师主任有责任支持年轻人的安全和福祉；
- 学院管理团队负责确保所有儿童安全/风险评估/后勤组织协议得到有效执行；
- 学习领袖负责确保所有课程区都有有关照顾青少年儿童安全知识和技能发展的相关和适当的内容；
- 所有 工作人员都 有责任遵守和执行拿撒勒学院儿童安全政策；
- 儿童安全干事在儿童安全方面接受额外培训，是解决与儿童安全有关的所有问题的第一要素。

学校领导的责任

校长、学院 董事会和 拿撒勒学校领导认识到，他们负有特殊责任，确保制定预防性和积极主动的战略，促进开放、意识和共同承担儿童安全责任的文化。



职责包括：

- 为儿童和青少年创造安全、安全的环境;
- 坚持所有员工、神职人员、志愿者和承包商的高原则和标准;
- 在互相尊重和考虑的基础上，推广成人与儿童及青少年之间的行为模式;
- 确保在工作人员的征聘、筛选和持续专业学习中采用彻底和严格的 做法;
- 确保学校人员有定期和适当的学习，以发展他们的知识，开放，并有能力处理儿童安全问题;
- 定期提供机会，澄清和确认与儿童及青少年的保障及福祉有关的立法义务、政策和程序;
- 确保学校符合第 V870 号部令中第 870 号部长令中对 V ictorian 儿童安全标准的具体要求 ;
- E nssse 学校采取具体行动，保护儿童免受虐待，根据 1958 年犯罪法 (vic.) 和根据《保护 : and in line with the 确定和 Protect 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一切形式虐待法》(附录 3) 提出的三项新的刑事罪行。

学校职员的责任

学校工作人员 (学校 员工 、 志愿者、承包商和神职人员) 的职责包括：

- 以尊严和尊重对待儿童和青少年，以礼节行事;
- 提供照顾的责任，并保护照顾的儿童和青少年;
- 在工作过程中遵循立法和内部学校程序，如果他们形成合理的信念，认为儿童或青少年曾或正在受到虐待或忽视;
- 提供一个身体和心理安全的环境，使
c 希尔德伦和年轻人是培养的;
- 定期进行培训和教育，了解他们个人在儿童 r 安全和儿童和青少年福祉方面的关系;
- 协助儿童及青少年发展积极、负责和关怀的态度和行为，承认所有人享有安全及不受虐待的权利;
- 跟随学校的孩子安全 C Code 的 Conc onc onduct 。

组织安排

拿撒勒学院的天主教精神在基于信仰、智慧和知识价值观 and 的安全环境中表达，这促进了学习和信仰社区的发展。拿撒勒学院的气候是我们通过我们的态度和行为所传授的，关于我们坚持的价值观和道德——它是信仰的明显表达，C 这表现在我们彼此的关心和关怀上，特别是受托到我们社会的年轻人。

监督这项政策的实施将由校长代表学院的规范学院执行 A 者行事。校长的职责是确保学校内所有工作人员、 members, volunteers, and C 志愿者和 C，确保儿童安全的道德义务得到认



可、理解、重视和维护。为协助实施、监察及检讨儿童安全事宜，规范行政人员及校长将同所有职员紧密合作。

校长的具体作用也是确保所有工作人员了解他们对强制性报告的要求，并意识到所有问题都需要敏感和迅速地处理。总参谋部，连同星期一和星期三 M 的 Morning Briefingss 是有助于沟通和传播涉及儿童安全问题的信息的途径。

校长还将负责审查学校程序，以衡量学院在管理和修订拿撒勒儿童安全战略方面的有效性，并确保该政策分发给学院 C 社区所有成员，并通过 y on our College website and through the College App 学院应用程序和学校通讯 (Nazarene) 向更广泛的社区可见。

助理校长信仰和福利 Wellbeing 通常是政府机构之间的渠道，如卫生与人类服务部、儿童第一、警察、法院系统和学校。

together with 在拿, 撒勒学院，学院董事会的所有成员、工作人员以及直接和间接的志愿者都有责任为儿童的安全和保护儿童作出贡献。具体职责包括：

学院委员会（拿撒勒咨询委员会）

学院董事会的每个成员都必须确保提供适当的资源，使学校的儿童保护和安全政策在学校内得到有效执行，并负责让校长和学院领导小组对有效执行负责。

主要

校长负责并将负责采取一切实际措施，确保有效执行这项儿童保护和安全政策，并确保学校内保持强大和可持续的儿童保护文化。

儿童 Safety 官员

助理校长信仰与福利, Directors、 of 福利主任及 and School Counsellor 已获提名为学校儿童安全主任。我们的儿童安全官员在儿童保护问题上接受了额外的培训。他们是在学校内提出儿童保护问题的第一个联络点。他们还负责在学校内倡导儿童保护，并协助协调对儿童保护事件的反应。他们可以通过电子邮件和 childsafety@nazareth.vic.gov.au

工作人员

所有员工必须熟悉我们的儿童保护和安全政策的内容，以及他们在举报虐待儿童方面承担的法律义务。每个人有责任了解虐待儿童的关键风险指标，观察，并向学校儿童安全主任提出他们可能提出的与虐待儿童有关的任何关切。



直接联系志愿者

所有直接联系志愿者必须熟悉我们的儿童保护和安全政策的内容（包括我们的儿童安全行为准则）及其在举报虐待儿童方面的义务。每个人有责任了解虐待儿童的关键风险指标，观察，并向学校的一名儿童安全官员提出他们可能提出的与虐待儿童有关的任何关切。

间接联系志愿者

间接联系志愿者是那些参与提供支持和服务，而不是直接帮助特定学生群体的志愿者。在提供志愿者服务的正常过程中，间接联系志愿者不会与学生进行“无人监督”的接触。

所有间接志愿者都有责任为儿童的安全和保护儿童做出贡献。所有间接志愿者都要求学校熟悉我们的儿童保护和安全政策。间接联系志愿者活动的例子可能包括协助巧克力功能、巧克力食堂和筹款烧烤。

第三方承包商

由公司雇用的所有第三方承包商（服务提供商）都有责任为学校环境中的儿童的安全和保护做出贡献。由学校聘请的所有服务提供商均要求其熟悉我们的儿童保护和安全政策。公司只使用经过广泛尽职调查的第三方承包商，包括提供我们的儿童保护和安全政策以及儿童安全行为准则。

外部教育提供者

外部教育提供者是学生已安排为课程的一部分向学生或在学校注册的学生提供特定学习课程的任何组织。此类课程的交付可在其他地方或其他地方进行。由学生聘请的所有外部教育提供者都有责任为儿童的安全和保护。由学生聘请的所有外部教育提供者均要求学生熟悉我们的儿童保护和安全政策。拿撒勒可将这一要求纳入其与外部教育提供者之间的书面协议中。

房屋系统

组织结构以学校内部关系的总体氛围为目的。它以个人为焦点，反映了基于福音的社区精神所表现出的支持、鼓励和关爱。以赋予生命为重，应使所有人都能成长，在尊严和价值上得到确认，欣赏自己，发展技能和知识，以了解和维持其人身安全和福祉，并发展人际关系技能。

College 拥有垂直的住宅，并经营一个房屋结构，以：

- 增加学生的社会活动，通过消除他们所接触的社会活动 they are exposed to 行为范围；
- 福斯特与全校的社区有联系；
- 提供积极措施，改善精神健康、复原力、安全和福祉；



- 提高学生对学校 他人的责任感。

多年龄家庭房提供替代的对等组，支持：

- 混合并接触其他智力、身体、社会和情感水平的机会;
- 帮助减少青春期的影响，在青春期，学生的发展更有可能在自尊、反社会和高风险行为方面产生问题;
- 提供额外的支持和连接性;
- 让学生接触关怀和积极的关系，而不是他们通常倾向于与一些可能有着类似负面问题的同龄人聚集在一起。

学院内其他团队 支持房屋，包括：

- 学生支持团队;
- 学校辅导员;
- 职业顾问;
- 学习 多元化 团队;
- 学生服务;
- 外部伙伴关系和转介。

房屋运作由屋头、P 阿斯托拉尔 Teachers 和 Subject Teachers 负责。这个 Pastoral Team 是由福利总监召集和协助的。各级 College 行动，包括家庭小组、学科部门和田园/学习领导团队的工作，都汇聚在 College 的核心业务中，working with young people in teaching and 与年轻人一起从事教学和学习工作，这 wellbeing 始终以年轻人的福祉和安全为支撑。这两个领域是密不可分的。

报告问题

我们的儿童保护和儿童保护 Policy 政策（第二节）为拿 Nazareth Advisory Committee 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工作人员和直接联系志愿者提供详细的指导，指导他们如何确定虐待儿童的关键风险指标，以及如何向学校指定的儿童安全官员之一报告虐待儿童问题。它还载有向有关当局报告虐待儿童事件的详细程序。

第三方承包商、外部教育提供者、间接联系志愿者、学生、家长/监护人或其他担心儿童可能受到虐待的 C，请与学校的儿童安全官员联系。

我们儿童安全官可拨打学校接待处 **97958100**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childsafety@nazareth.vic.edu.au**。

通信将保密处理，‘以“需要知道的基础上”，and all 所有 personal information 将按照拿撒勒学院隐私政策处理。



每当有人担心儿童有直接危险时，警方应呼吁 000。

学校员工的期望 – 儿童安全行为准则

在拿撒勒学院，我们希望学校员工、志愿者、承包商和神职人员随时积极确保学生的安全，并在对学校任何儿童的安全有顾虑时采取适当行动。所有学校工作人员必须熟悉相关法律、Conduct 的 Code 以及与儿童保护相关的政策和程序，并遵守所有要求。我们制定了《儿童安全行为守则》，承认学校工作人员在保护我们照顾的学生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并明确期望学校员工、志愿者、承包商和神职人员对儿童采取适当行为，以保护他们免受虐待和忽视。我们的《规范》还通过澄清可接受的和不可接受的行为来保护学校员工。

学生安全与参与

拿撒勒学院组织者包含供学生在课期间和课后寻求支持的信息。所有教师的指导原则是学校 Wide 积极行为支持学校，这是一个框架，将学校社区聚集在一起，发展积极、安全、支持性的学习文化。教职员工和学生都明白，所有糟糕的选择都是成长和学习的机会，我们都有个人和社区的权利和责任。这是所有交互的基础。拿撒勒还通过大学，s 房子和年级促进儿童安全的环境 as 作为假象。还定期审查 C urrericulum 方案，以确保所有各级都处理儿童安全要求的所有方面。

在拿撒勒学院，我们积极鼓励所有学生公开表达他们的观点。我们听取他们的建议，特别是关于直接影响他们的问题。我们积极鼓励所有学生表达他们的观点，并乐于表达对重要事物的看法。我们教学生，如果他们感到不安全，他们能做什么，并使他们能够理解，识别，讨论和报告儿童安全。我们倾听学生,或,他们的父母/监护人向我们提出的任何/忧虑，并采取行动。

为了增强学生照顾自身安全的能力，校长、福利 Directors of 局长 and 和学校 Heads of House, 校长等 ounsellor meet regularly with the Assistant Principal Faith and 机构定期与校长信心与福利助理以及学生领袖会面，表达关切或提出建议，使拿撒勒成为更安全的学习环境。学生亦可直接与校长、副校长、助理校长、屋长、牧业教师、教 ubject 官、T 急救主任或学校顾问联络，或寻求意见或接受协助。

报告和响应

拿撒勒学院记录任何儿童安全投诉、披露或违反儿童安全行为准则的行为，并按照安全和隐私要求存储记录。我们学校遵守与管理 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Vic.)、1958(Vic.), the 年《犯罪法》(Vic.) 和《背叛信任报告》建议下虐待儿童风险的法律义务。



儿童保护报告义务属于单独的立法，报告要求不同。拿撒勒 C 道德通过 CEM 政策 2.19 儿童保护-报告义务 (附录 7) 。) 这项政策规定，当我们有理由相信我们学校的儿童需要保护或犯了刑事罪行时，根据有关法例，应采取哪些行动，并提供有关如何作出报告的指导和程序。

这项政策协助工作人员、志愿人员和家庭：

- 确定可能需要保护的儿童或年轻人的指标;
- 了解"合理信仰"是如何形成的;
- 向可能需要保护的儿童或青少年报告;
- 遵守儿童保护法规定的强制性报告义务及其与刑事虐待儿童和刑法规定的梳妆打扮有关的法律义务。

拿撒勒学院还建立了内部程序，以确保采取适当行动，对学生的福祉和/或安全的关切作出回应。N 阿扎雷斯学院也有正式的投诉和披露程序，在拿撒勒学院投诉政策中概述和详细说明 y

根据相关立法，任何受雇于拿撒勒学院或附属于拿撒勒学院的学校雇员、志愿者、承包商或宗教神职人员，如果有证据表明学生受到虐待，必须立即向有关当局或当局 **MUST** 以及拿撒勒学院儿童学校 afety O 报告此事。

sets 我们学校的儿童保护和儿童福利政策 – 第二节规定了在合理认为我们学校的儿童需要保护或刑事犯罪时，根据相关立法要求采取的行动，并提供了如何进行报告的指导和程序。

我们的政策协助员工：

- 确定可能需要保护的儿童或年轻人的指标;
- 了解"合理信仰"是如何形成的;
- 向可能需要保护的儿童或青少年报告;
- 遵守儿童保护法规定的强制性报告义务及其与刑事虐待儿童和刑法规定的梳妆打扮有关的法律义务。

我们学校还建立了内部流程，以确保采取适当行动，对学生的福祉和/或安全做出担忧。拿撒勒学院与家庭合作，将确保儿童和青少年参与和积极参与决策进程，特别是那些影响其安全的进程。这意味着工作人员、儿童、青年和家庭的意见得到认真对待，他们的关切得到及时的、



及时的解决。还向儿童和青少年提供必要的技能和知识，以了解和维护他们的人身安全和福祉。

为确保所有对儿童受到伤害的关切、怀疑和指控，学院 Team, 领导小组将按照规范管理员指示：

- 有四名指定儿童安全主任，其角色 Assistant Principal 是接受所有由职员、志愿者、家长或儿童（助理校长 and 、福利总监及 School Counsellor ）的投诉);
- 按照现行大学 政策 处理投诉。

第三方承包商、外部教育提供者、间接联系志愿者、学生、家长或其他担心儿童可能受到虐待的 C，请与学校的儿童安全官员联系 Safety。我们儿童安全官可致电 9795 8100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childsafety@nazareth.vic.edu.au。通信将按照"需要知道"进行保密处理，personal i 所有信息将按照学校的隐私政策进行处理。

每当有人担心儿童有直接危险时，应与警方联络。

学校职员的甄别及招聘

拿 and 撒勒将在招聘员工和志愿者时采用最彻底、最严格的筛选流程，如我们的员工筛选和招聘政策（AAppendix 8）和我们的上岗政策（AAppendix 9）中所述。我们采访和进行裁判检查的所有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并要求警察检查，VIT 和工作与儿童检查（WWCC）的所有工作人员和志愿者。我们对儿童安全的承诺和我们的筛选要求都包含在员工和志愿者职位的所有广告中，所有申请人都获得学校《儿童安全行为准则》和《儿童保护与儿童安全政策》的副本。

招聘

在招聘和选择参与儿童互联工作的员工、承包商和志愿者时，我们尽一切合理努力：

- 确认申请人的"儿童工作"检查和国家警察检查状态和/或专业注册（如相关）；
- 取得个人身份证明及任何专业或其他资格证明；
- 核实申请人涉及儿童的工作史；
- 获取参考资料，解决申请人是否适合工作和与子女一起工作的问题。

我们有监测和评估学校工作人员是否适合与儿童一起工作的过程，包括定期审查儿童工作检查的状态和工作人员专业注册要求，如维多利亚教学学院（VIT）注册。



儿童保护- 与 C C 希尔德伦合作

定义

就 2005 年《儿童工作法》而言：

儿童为 18 岁以下者

与儿童有关的工作是涉及该法所列职业领域的一项工作，而且"通常"涉及与儿童的直接接触，而且这种接触不直接由另一个人监督。

注意：'工作不是与儿童相关的工作，只是由于偶尔与孩子直接接触，而儿童是工作附带的。'

直接接触 是个人与孩子之间的任何接触，涉及：

- 身体接触;
- 面对面口头交流。

直接监督是监督一个人与儿童的接触，而不是他们的工作，一般来说。监督其他人与儿童的接触必须是个人和即时的，但可以包括短暂的缺席，如在另一个房间打电话。

这项政策适用于全校学生，支持所有儿童和青少年的安全环境。拿撒勒学院的校长将确保所有相关人员都已申请 WWCC 评估。所有相关工作人员（包括所有非教职员工、承包商、自营职业者、志愿者和咨询委员会成员）都负责自行检查，但拿撒勒学院 checks are held by 勒将确保所有工作人员都持有有效的支票。

这项政策适用于全 whole school 校学生，支持所有儿童和青少年的安全环境。它涉及学校在遵守 2005 年《维多利亚州儿童工作法》的规定方面的责任，该法的颁布是为了帮助保护儿童免受性或身体伤害，确保与儿童一起工作或照顾儿童的人接受甄别程序。- Act 2005 年《与儿童一起工作法》，第 1 (1) 条。

- 与儿童一起工作的检查 (WWCC) 是大多数参与儿童相关工作 20 个职业领域的人员作为有偿工人或志愿者-如果这项工作没有直接监督的人与适当的检查;
- 维多利亚教学学院的现任成员可免于要求 WWCC，因为他们已经接受类似的定期检查，作为他们的 VIT 的一部分;
- 牧师和履行宗教职责的人被明确确定为需要检查。学校也需要看到这些人的 WWCC，包括规范管理员;
- 体育俱乐部也属于这二十个职业领域。学校应考虑如何确保有关的体育俱乐部管理他们的责任;



- 要求对在学校工作的人，包括雇员、志愿者和自雇人员，以及法人团体官员、管理委员会成员和参加实际培训的人，如学生教师，进行检查。有一些例外的这个要求，和拿撒勒的底和，并纳入了这些要求到他们的程序和做法；
- 虽然工作人员负责获得自己的支票，但拿撒勒 ensure 确保所有 checks are held by all those requiring one 需要支票的人持有支票，并对此进行持续记录。拿撒勒还确保所有教职员工保持他们在维多利亚教学学院的注册，并定期检查这些记录。

注：与儿童一起工作检查是学校照顾义务的最低要求，它提供了证据，证明某人没有被认定犯有性虐待罪。它并不认可任何人适合与儿童一起工作。还进行了系统、严格的筛查过程，尽可能降低任何学生受到伤害的风险。

以程已到位，以确保合规性并维护 WWCC 检查的最新记录：

- 非 t 每个员工 WWCC 评估的副本将放在他们的 personal file 中；
- 校长助理（或代表）将准确及更新所有有关职员的纪录，（包括所有有薪非教职员、承建商、自雇人士、志愿人员 the 及咨询委员会成员）WWC 评估的有效性 assessment；
- WWCC 记录保存在安全文件中，每季度审查一次。豁免 WWCC 的人包括在此登记册中，并带适当的符号；
- 所有教师在开始工作前，必须提供其当前的 VIT 注册卡副本；
- 没有 WWCC 或当前 VIT 注册的人不得在无人监督的情况下与儿童一起工作。没有 t 当前注册的 t 人必须立即申请 WWCC 才能在学校工作，在注册续学之前不能担任教师；
- 教师、其他工作人员、承包商和志愿者的最新 VIT 登记册保存在安全档案中，并由校长助理（或代表）保存；
- 工作人员和志愿者的甄选和预约程序要求在参与之前提交证据和积极保证 VIT 注册或 WWCC；
- 每个术语都检查 VIT 和司法部的网站，以确保所有注册和 WWC 继续是最新的；
- 所有员工每年（包括在上岗期间）都了解、了解并实施学校 ing and implementing 有关志愿者和其他人员的程序，包括需要事先获得领导 Team 的批准。

儿童安全 – 学校员工教育和培训

拿撒勒为雇员、志愿者和神职人员提供定期和适当的机会，以发展他们对儿童安全问题的了解、开放性和能力。这包括上岗、持续培训和专业学习，以确保每个人都了解其专业和法律义务和责任，以及报告涉嫌虐待和忽视儿童的程序。

拿撒勒学院领导小组 the 每年和在就业时概述儿童安全政策、儿童安全报告和儿童安全行为守则。会期工作人员将被要求参加具体会议以接受此培训。Staff 工作人员将签署儿童安全行为



准则文件，他们已收到，aining in, annually 每年。咨询委员会成员在开始任期时，对 with new 立法进行过有规格的技术培训，新的委员会成员在开始任期时被介绍。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亦须每年签署《儿童安全行为守则》。

风险管理

在拿撒勒，我们致力于主动和系统地识别和评估整个学校环境中对学生安全的风险，并减少或消除（在可能的情况下）所有潜在的危害源。我们记录、实施、监控和定期审查我们的儿童安全风险策略，并确保这些策略根据需求和出现新风险时发生变化。领导 Leadership Team 监控总体合规性和实施情况。

儿童安全涉及学校 C 的所有成员。因此，以下小组委员会负责适当识别和管理风险。这些组是：

- OHS 委员会;
- 牧业队;
- 管理团队;
- 学习 Leaders;
- 领导团队;
- 业务经理;
- 设施 和维护 团队.

相关 Législation

1. 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Vic.);
 2. 2005 年《儿童工作法》(Vic.);
 3. 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 (Vic.);
 4. 2010 年平等机会法 (Vic.);
 5. 1988 年隐私法 (Cth);
 6. 1958 年《犯罪法》(Vic.) = (根据《刑法》引入了三项新的 A 刑事罪行)。
-
- 1) 不披露罪行：任何成年人如果有理由相信成年人对 16 岁以下儿童犯下了性犯罪，就有义务向警方报案。不向警方披露信息是刑事罪行（即背叛信任：事实介绍《未披露》[附录 55]）。.
 - 2) 不保护罪行：如果 16 岁以下的儿童在有关组织的照顾、监督或授权下成为与该组织有联系的成年人所犯的性犯罪的受害者，则该罪行将适用。在组织中处于权威地位的人如果知



道有滥用风险，并有权或有责任减少或消除风险，但疏忽地未能这样做（*Failure to Protect* 即未能保护背叛信任：概况介绍 = 附录 6），即 6 犯罪。

- 3) 梳妆犯罪：该罪行针对的掠夺性行为，旨在协助日后与儿童进行性行为。梳妆可以亲自或在线进行，例如通过社交媒体、网络论坛和电子邮件进行互动（即背叛信任：概况介绍 [梳妆] [附录 7]）

相关政策

天主教教育墨尔本政策

1. 政策 2.19：儿童保护+报告义务；
2. 政策 2.19a：学校指南——警察和 DHHS 访谈协议；
3. 政策 2.20：投诉政策；
4. 政策 2.26：天主教学校学生的牧业照料；
5. CEM 行为支持指南；
6. CECV 全校支持积极行为的方法。

学校政策

为了创造和维持一种安全和培育的文化，拿撒勒将积极和不断地制定和审查所有政策、流程和做法，并基于新出现的思维和证据。此 policy 不被视为独立策略。它要与：

1. 儿童安全行为准则；
2. 牧民护理政策；
3. 反欺凌政策；
4. 学院的 OH&S 程序；
5. 投诉政策；
6. 照顾责任政策；
7. 员工筛选与招聘；
8. 员工上岗。

这项政策还将与目前由学习教育学院、学校辅导员和 Enhancement First Aid Officer 的学生支持推荐程序配合使用。

违反政策



如果员工 **employee** 涉嫌违反本条款中的任何 p 义务、义务或责任，拿撒勒可以根据《2018 年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多企业协议》（VCEMEA）第 13 条启动管理雇佣问题的进程。这可能会导致纪律处分。如果委托人涉嫌违反本政策中的任何义务、义务或责任，建议相关方联系规范管理员或雇主。还应向墨尔本天主教教育办公室（职业操守、道德和调查办公室）发出相关通知。

如果学校 C，学校任何其他 **ommunity** 成员涉嫌违反本政策中的任何义务、义务或责任，学校应采取适当行动，包括：儿童保护报告义务政策和/或联系高级官员，专业行为，道德与调查，天主教教育墨尔本博士：9267 0221 或电子邮件：opcei@cem.edu.au。

审查此儿童安全政策

在拿撒勒学院，我们致力于不断改进我们的儿童安全体系和实践。我们打算将这项政策作为一份动态文件，定期检讨，以确保它在实践中发挥作用，并更新，以适应立法或环境的变化。我们将保留策略更新的历史记录。

策略更新的历史记录

2017，2018，2019 次要 » CEM 提供的更新

引用

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委员会（CECV）2018 年，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多企业协议 2018，CECV。

1997 年天主教教育会，第三个千年门槛的天主教学校，梵蒂冈，

教育部，2016 年，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一切形式的虐待行为

2016 年维多利亚州，《儿童安全标准——管理学校虐待儿童风险：第 870 号部长令》，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维多利亚州政府公报第 1 号。S2.维多利亚议会，家庭和社区发展委员会，2013 年，背叛信任



第二节

儿童保护报告义务

介绍

对儿童和青少年的保护是基于这样一种信念，即每个人都是以上帝的形象和形象而制造的，应该承认和促进所有人的固有尊严。



天主教学校受托与父母、监护人和照顾者合作，对儿童进行全面教育，他们是儿童的主要教育者。因此，天主教学校工作人员有责任照顾学生，采取合理的照顾措施，避免他们合理预见可能伤害或伤害学生的行为或不行为，并努力为儿童的福祉而工作。

根据《2009-2020 年澳大利亚儿童保护国家框架》，保护儿童是每个人的责任——父母、社区、政府和商业都有责任发挥作用。在维多利亚州，有一项联合议定书，涉及儿童及青少年的安全和福祉，涉及卫生与公众服务部儿童保护部、教育和培训部、维多利亚州天主教教育委员会（CECV）和持牌儿童服务部，以保护儿童和青少年的安全和福祉。DET 还制作了四项针对学校的“关键行动”：A Template for all Victorian School 应对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怀疑，以及应对涉嫌虐待儿童行为：所有维多利亚学校的模板，两者都在联合议定书（附录一）中提及。

维多利亚州天主教学校的所有教师、教职员工、教区牧师、规范和宗教秩序管理者必须了解并遵守执行 儿童保护和儿童安全政策、礼仪和做法的专业、道德和法律义务。

本政策的目的

学校必须遵守与管理 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Vic.）、1958 年《犯罪法》（Vic.）和《背叛信任报告》的建议有关的法律义务。

2005 年《儿童福祉和安全法》（Vic.）引入了七项维多利亚州儿童安全标准，旨在创造一种文化，使保护儿童免受虐待成为日常思维和做法的一部分。《儿童安全标准》是根据背叛信任报告提出的建议而出台的。第 870 号部长令——根据 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Vic.）制定管理学校虐待儿童风险，并规定了所有维多利亚州学校必须采取的具体行动，以满足《儿童安全标准》的要求。

本政策旨在协助工作人员（包括志愿者、承包商、其他服务提供者和宗教领袖，包括神职人员）：

- 确定可能需要保护的儿童或年轻人的指标；
- 了解“合理信仰”是如何形成的；
- 向可能需要保护的儿童或青少年报告；
- 遵守儿童保护法规定的强制性报告义务及其与刑事虐待儿童和刑法规定的梳妆打扮有关的法律义务。



儿童保护报告义务属于单独的立法，报告要求不同。这项政策规定了在有理由相信儿童需要保护或已犯下刑事罪行时，根据有关法例要求采取的行动，并提供有关如何提出报告的指导和程序。儿童保护的立法是：

1. 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Vic.)；
2. 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 (Vic)；
3. 1958 年《犯罪法》(Vic)。

这些立法义务除了在道德义务的照顾义务之外，还要求学校 C 校成员保护任何受其照顾和监督的儿童，以造成可预见的伤害。

这项政策规定了在合理认为儿童需要保护或刑事犯罪时，根据有关立法和监管指导需要采取的行动。它还提供了关于如何进行报告的指导和程序。

报告和回应虐待儿童事件的所有程序，都是根据学校社区的不同特点而设计和执行的。

虐待儿童的类型和伤害指标

儿童巴士可以有多种形式。行为人可能是父母、照顾者、学校工作人员、志愿者、另一个成年人甚至另一个孩子。虐待儿童的性质是复杂的。滥用可能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发生，潜在风险指标往往难以检测。因此，报告虐待儿童指控的法律义务可能因事件情况而异。

2005 年《儿童福利和安全行动》(Vic) 将虐待儿童的定义包括：

- 性犯罪；
- 梳妆；
- 身体暴力；
- 严重的情感或心理伤害；
- 严重忽视。

《2008 年家庭暴力保护法》(Vic) 将家庭暴力界定为包括导致儿童听到、目睹或遭受家庭暴力影响的行为，如虐待、威胁、控制或胁迫行为。虽然家庭暴力不是《儿童福利和安全法》中"虐待儿童"官方定义的一部分，但家庭暴力对儿童的影响可能是一种虐待儿童的形式，例如，对儿童造成严重的情感或心理伤害。

虐待儿童可对儿童的身心健康、发育和福祉产生重大影响。孩子越小，他/她越脆弱，后果可能越严重。



有许多虐待和忽视儿童的指标。单一指标，甚至若干指标的存在并不能证明发生了滥用或忽视。然而，一个指标的反复出现，或几个指标一起出现，应提醒工作人员注意虐待和忽视儿童的可能性。虽然任何可能虐待或忽视儿童的指标都令人关注，但必须了解必须报告哪些指标。

必须报告与：

- 身体虐待;
- 性虐待。

虽然没有授权，但可能需要向 DHHS 儿童保护部提交一份报告，以：

- 情感虐待;
- 忽视;
- 医疗疏忽;
- 家庭暴力;
- 人口贩运（包括强迫婚姻）;
- 性剥削（包括色情和卖淫）;
- 冒险行为;
- 切割女性生殖器官;
- 未出生婴儿的风险;
- 表现出性虐待行为的儿童或年轻人。

儿童外在的公车,更通常由儿童认识和信任的人所为，而且往往也是家庭、社区、学校和/或其他机构（如教会）内高度信任的人所为。

有关所有虐待儿童类型的完整定义和伤害指标的全面清单，以及关于查明性虐待肇事者的建议，请参阅《保护原：确定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一切形式虐待行为》

儿童保护报告义务的来源

- 1) 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Vic.）

强制报告



强制性报告是 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Vic.) 的一项法律要求，以保护儿童免受身体伤害和性虐待的伤害。就该法有关部分的目的，儿童为 17 岁或以下的任何人员。根据该法授权的学校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理由认为儿童需要得到身体、情感、心理、发育伤害或性虐待的保护，而且儿童的父母不愿意或无法保护儿童，则必须在形成这种信念后尽快向卫生和卫生和儿童保护报告这一信念和理由。必须在随后的每一次报道中，使曼达·泰德 记者意识到这种信念的进一步合理理由。

合理信念

当工作人员关心儿童或年轻人的安全和福祉时，他们必须评估该关切，以确定是否应向有关机构报告。这种考虑所有相关信息和意见的过程被称为形成一种"合理的信念"。

"合理信仰"或"基于合理理由的信仰"与有证据并不相同，而不仅仅是谣言或猜测。如果处于相同位置的合理人基于同样理由形成这种信念，就会形成"合理信仰"。

如果：

- 儿童说，他们受到身体或性虐待；
- 任何人告诉你，他们相信有人被虐待，这可能包括一个孩子谁在谈论自己；
- 您观察身体或行为虐待指标，如 "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的所有形式虐待行为"中所述。"
- 儿童或青少年表现出性虐待或年龄不当的行为 (s) ；
- 对孩子的行为或发展的专业观察使你形成一种信念，认为孩子已经遭受身体或性虐待或可能受到虐待。

虽然任何可能虐待或忽视儿童的指标都令人关注，但必须了解，一些指标表明对儿童的身体或性虐待可能足以在曼达特报告的头脑中形成一种"合理的信念"，必须 ed 报告。

2) 1958 年《犯罪法》(Vic.)

针对《背叛信托报告》，根据 1958 年《犯罪法》引入了三项新的刑事犯罪 (Vic.) ：

1. 未披露罪行，要求成年人向警方报案，合理相信有性侵犯儿童；
2. 未能保护犯罪，适用于组织内知道组织内有人对儿童进行性虐待的风险，并有权减少或消除犯罪，但未能这样做的人；
3. 梳妆打扮罪，针对与儿童或其父母进行通信，意图对儿童进行性虐待。



未披露

任何工作人员如果有理由相信一名成年人在维多利亚州对 16 岁以下儿童犯下了性犯罪，则必须向警方披露该信息。

根据 1958 年《犯罪法》（维多利亚州）第 327 条，不向警察披露信息属于刑事犯罪，适用于维多利亚州[18 岁及 18 岁]的所有成年人，而不仅仅是从事儿童工作的专业人员。有关何时报告有关儿童或年轻人受到性虐待或需要保护免受性虐待的问题，请参阅附录 2 了解更多信息。

义务是尽快向警方披露该信息，除非在有限的情况下，例如已向卫生和卫生防护署报告该资料。

有关"未 and Protection Policy 披露"罪行的进一步信息，请参见 - 司法部和条例 – 未披露犯罪和背叛信任：作为拿撒勒学院儿童安全和保护政策附件的概况介绍– 第一节。

未能保护

任何处于权威地位的工作人员如果意识到与其组织有关联的成人（如雇员、承包商、志愿者、体育教练或访客）对受组织照料或监督的 16 岁以下儿童构成性虐待风险，则必须采取一切合理步骤降低或消除这种风险。

未能采取合理步骤保护组织内儿童免受与该组织有关联的成年人的性虐待风险，即 1958 年《犯罪法》（Vic.）第 49C（2）条所载的刑事犯罪。

有关"未能保护"罪行的进一步信息，见- 司法和条例 - 未能保护犯罪和背叛信任：概况介绍 9，作为拿撒勒学院儿童安全和保护政策的附件）。

美容

梳妆打扮罪禁止旨在为儿童准备或"梳妆打扮"儿童进行未来性活动而准备的掠夺性行为，载于 1958 年《犯罪法》（Vic.）第 49B（2）条。

该罪行适用于与 16 岁以下儿童的交流。

梳妆可以亲自或在线进行，例如通过社交媒体、网络论坛和电子邮件进行。该罪行可由任何 18 岁或以上人士所犯。它不适用于未满 18 岁的人之间的沟通。



有关"梳妆打扮罪"的进一步信息，请参阅-司法和条例 - 梳妆犯罪和背叛信任：概况介绍（作为拿撒勒学院儿童安全政策的附件）。).

3) 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 (Vic.)

从儿童安全的角度来看，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Vic.) 的主要职能是：

- 要求学校在学校对教师采取行动时通知维多利亚教学学院 (VIT) ；
- 使遵守《维多利亚州儿童安全标准》成为所有维多利亚州学校注册的要求。

护理责任

学校工作人员有义务采取合理步骤，保护受其照顾和监督的儿童和青少年免受合理可预见的伤害（这项义务适用于所有学校工作人员）。什么构成合理步骤的问题将取决于每个案件的具体情况。如果工作人员未能按照合理或勤奋的专业人员在同样情况下的行为方式行事，可违反对学生的照顾义务。

有关工作人员履行照料义务的职责范围以及他们可以就涉嫌虐待儿童采取合理步骤的例子，请参阅《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一切形式虐待行为》议定书。

程序

拿撒勒学院在道义、法律和使命驱动下有责任创造受人尊重、他们的声音得到尊重、他们的声音和安全的地方和感到安全的培养学校环境。

参与拿撒勒学院的每个人都有责任了解他们单独和集体所发挥的重要和具体作用，以确保所有儿童和青少年的福祉和安全处于他们做的所有工作以及他们作出的每一项决定的最前线。

墨尔本天主教教育的政策是，所有学校都为学校展示"四大关键行动"：在教职员工室和学校其他战略区域对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怀疑做出回应，以确保所有学校员工在目睹儿童保护事件、收到信息或形成合理信念时，都意识到应采取的行动。他们目睹了儿童保护事件，收到披露信息，或形成合理的信念，即儿童已，或有被虐待的危险

回应 和报告儿童保护问题

联合议定书中对儿童保护问题作出反应和报告的方法包括了"四项关键行动"或"学校"。参考：学校四大关键行动：应对儿童阿布斯事件、披露和怀疑。



在跟踪学校采取四项关键行动之前，必须首先让工作人员了解儿童保护事件，以确定他们是否必须采取行动保护儿童。

意识到儿童保护事件

学校工作人员可能意识到儿童正在遭受或面临遭受虐待风险的四种主要方式：

1. **目睹事件**-如果您目睹一个事件，即您认为儿童受到虐待，您必须首先立即采取行动，保护有关儿童或儿童的安全，然后直接采取学校四项关键行动：应对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怀疑（附录 1）。.
2. **形成怀疑**-所有怀疑儿童已经，正在或有被虐待的危险，必须认真对待，包括怀疑虐待正在采取，或可能发生在校园或地区之外。如果你的怀疑发展成一个合理的信念，你必须采取行动，并参考四个关键行动为学校：回应事件，披露和怀疑虐待儿童（附录 1）。.
3. **收到有关当前学生的或来自当前学生的披露** - 所有披露都必须受到严肃对待。您应立即参考学校的四项关键行动：对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怀疑的应对（附录 1）。.
4. **收到有关或从前学生的披露** -如果前学生目前学龄和在维多利亚学校上学，您必须立即参考学校的四项关键行动：应对事件，披露和怀疑虐待儿童（附录 1）。如果前学生不再学龄或就读于维多利亚学校，您仍必须向 DHHS 儿童保护部门报告披露情况。

备注和记录

工作人员应使用《应对涉嫌虐待儿童：所有维多利亚学校的模板》，对有关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指控 的情况进行明确和全面的说明。

有关如何管理披露的策略，请参阅 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的所有形式虐待行为——第一秒（附录 3）。

F 我们的 C 里蒂 Actions

在回应和报告儿童保护事件、披露或怀疑时，必须采取以下四项关键行动：

1. 应对紧急情况;
2. 向当局报告;
3. 联系父母/照顾者;
4. 提供持续支持。



关键操作 1 - 响应紧急情况

第一步只适用于刚刚受到虐待或面临直接伤害风险的儿童。如果不是这样，请直接转到"关键行动 2：向当局报告"。如果儿童刚刚受到虐待或面临直接伤害风险，您必须采取合理措施保护儿童，包括：

- 将指称受害人与有关其他人分开，确保如果当事人全部在学校，则由一名职员分别 member of 监督；
- 在有需要时安排及提供紧急医疗援助，包括实施急救或致电千人叫救护车；
- 如涉嫌参与虐待，对任何人的健康和安全构成直接危险，可致电 000 寻求紧急警方协助；
- 如果学校发生了儿童保护事件，学校工作人员还应确保采取合理步骤保护环境、衣服和其他物品，并防止任何可能的证人在警察或有关当局到达校舍之前讨论该事件。

关键行动 2 - 向当局报告

所有涉嫌或涉嫌虐待儿童的表格和案件必须向有关当局报告。一旦重大健康和安全问题得到解决，工作人员必须采取步骤，尽快报告儿童保护事件、怀疑或披露。

DHHS 儿童保护是维多利亚州政府机构，保护面临重大伤害风险的儿童。所有虐待儿童事件、怀疑和披露必须报告给卫生和卫生防护署儿童保护部，除非该事件涉及性虐待或梳妆打扮，在这种情况下，必须向警方报案。不报告对儿童的身体或性虐待是刑事犯罪。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本政策中的"未披露"部分。

有不同的报告程序和当局，必须通知他们，这取决于涉嫌或指称的虐待行为的来源是在学校内部还是儿童的家庭或社区内。DHHS 和 DET 有意为形成"合理信仰"设定一个低门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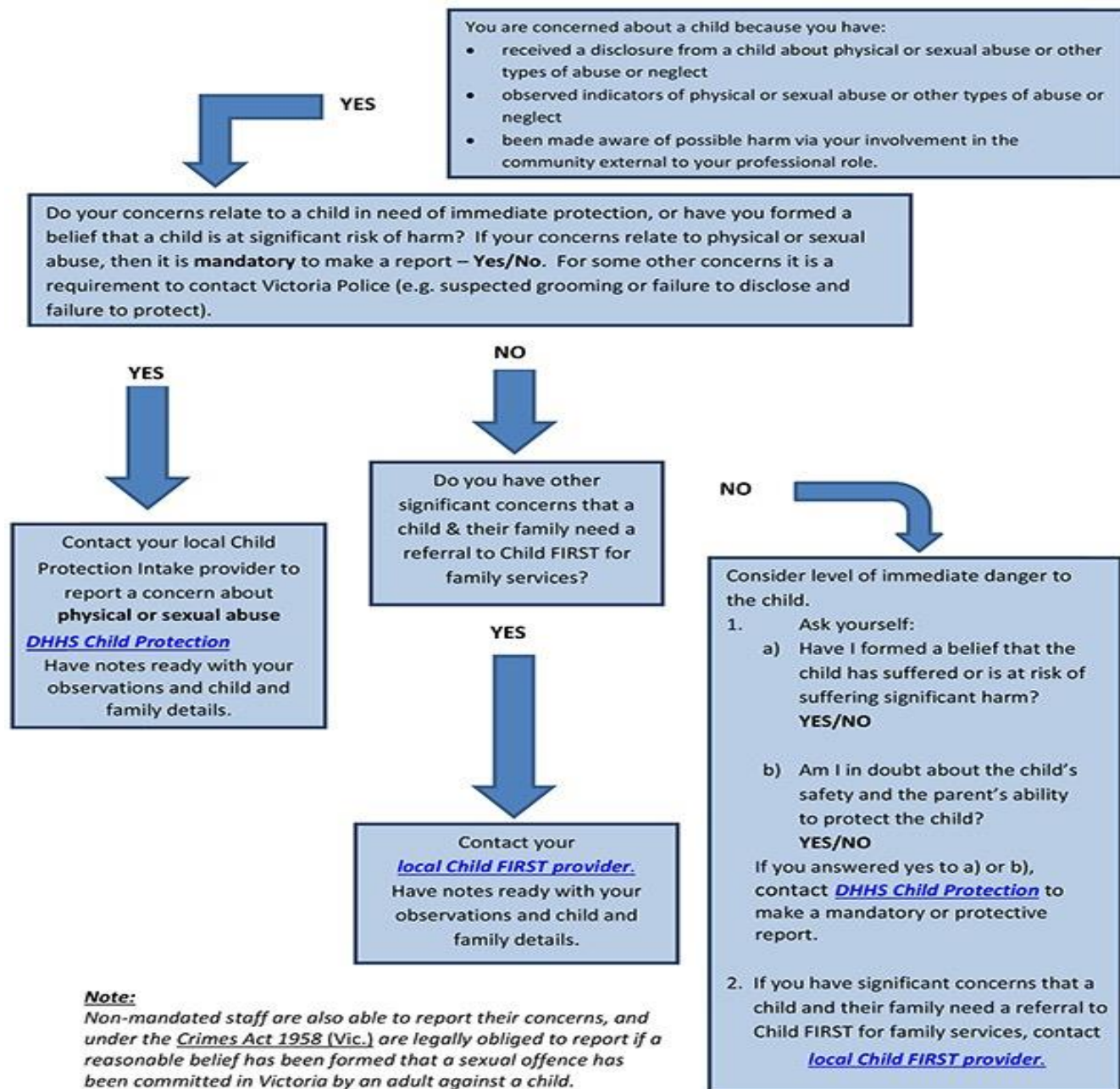
学校四大关键行动：应对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怀疑，要求所有学校工作人员尽快向有关当局报告所有事件、怀疑和披露虐待行为。

如何进行强制报告

表 1.1"何时提出强制性报告"描述了在就虐待儿童或儿童保护问题进行强制性报告时要包括的信息。如果儿童有立即受到伤害的危险，请立即与警方联系。下表列出了何时报告有关儿童或年轻人受到虐待或需要保护的问题。



1.1 流程图 – 响应可能的强制性报告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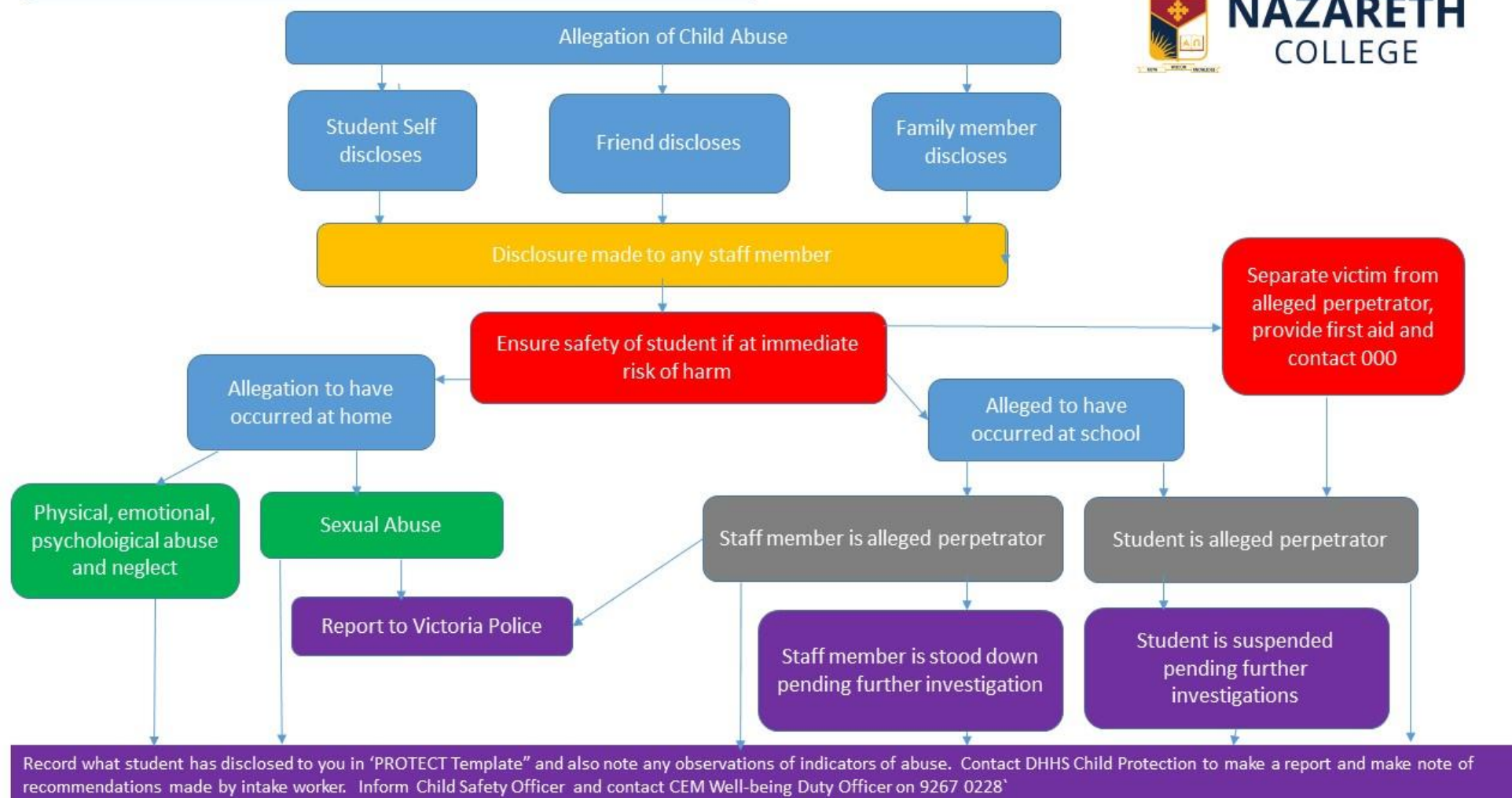


拿撒勒学院
儿童保护/安全政策
P4.8



NAZARETH
COLLEGE

Flow chart of responding to Allegation of child abuse





1.1 何时进行强制性报告

报告类型	由谁	给谁
强 制 性 报 告 DHHS 儿童保护 Mandated 记者必须尽快进行报告，如果在从事其职业或履行职责过程中，他们形成一种合理理由，即儿童或年轻人因身体伤害或性虐待而需要保护，并且儿童的父母无法或不愿意保护儿童。 虐待或忽视造成的身体伤害。 这指的是儿童受到父母或照顾者的伤害的情况，这种伤害可能是故意造成的，或是体罚或对儿童进行身体攻击的无意后果。父母或照顾者的疏忽也可能造成身体伤害。 当一个成年人或比孩子大和/或年龄大的人利用权力或权力使儿童参与性活动时，就发生性虐待。有时会涉及物理力。	授权记者 根据 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Vic.）、政府和非政府学校的校长、注册医生、护士、心理学家、警察部队所有成员注册任教或获准任教的教师。	联系 DHHS 儿童保护



1.2 可能需要报告时，但未强制

需要保护的儿童任何人如认为儿童出于下列任何理由需要保护的合理理由，可提出报告： • 孩子被遗弃了，没有其他合适的人愿意并能够照顾孩子。 • 儿童的父母已经死亡或丧失行为能力，没有其他合适的人愿意并能够照顾孩子。 • 儿童因身体伤害而遭受或可能遭受重大伤害，父母无法或不愿保护儿童。 • 儿童因性虐待而遭受或可能遭受重大伤害，其父母无法或不愿保护儿童。 • 儿童已经遭受或可能遭受情感或心理伤害，父母无法或不愿意保护儿童。 • 儿童的身体发育或健康已经或可能受到严重伤害，父母无法或不愿提供基本护理，或有效的医疗或其他补救护理。	任何人	联系 <i>DHHS</i> 儿童保护和 维多利亚 警方，如果很明显已经犯罪。
需要治疗的儿童 任何人如果以合理理由认为 10 岁或 10 岁或 15 岁以下的儿童需要治疗，因为他或她表现出性侵犯行为，可以提出报告。如果对儿童的直接安全没有重大关注，请先联系儿童。	任何人	联系 <i>DHHS</i> 儿童保护或儿童第一
对儿童福祉的重大关注 学校工作人员可以征求建议或转介到 <i>DHHS</i> 儿童保护或儿童第一，如果他们有重大关注儿童的福祉，如果儿童的直接安全没有受到损害。工作人员应与儿童第一分享相关信息，帮助他们完成对转介的评估。	任何人	联系 <i>DHHS</i> 儿童保护或儿童第一



1.3 何时报告刑事犯罪

报告类型	由谁	给谁
合理相信成人对 16 岁以下儿童有性侵犯。任何成年人如果有理由相信一名成年人在维多利亚州对 16 岁以下儿童犯下了性犯罪，则必须向警方报案。 如果您未在以下情况下举报，您不会犯罪： • 受害者年龄在 16 岁或 16 岁，没有智力残疾，限制了他/她作出知情决定的能力;他/她不希望向警方报案; • 受害人在以注册医生或顾问的身份，在与您建立治疗关系时，已以信心披露该资料; • 受害人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前满 16 岁; • 不遵守要求的合理借口包括： 1) 有理由相信该资料已报告警方或卫生署儿童保护署，披露所有资料; 2) 合理担心披露会使某人（据称的肇事者）面临受到伤害的风险。	任何 18 岁或以上的人	维多利亚警察

2. 如何对强制性报告和刑事犯罪进行举报

制作报告

在紧急情况下，或如果儿童处于危及生命的危险中，请联系三零（000）或当地警察局。或者，向 DHHS 儿童保护机构报告对家庭单位内儿童立即安全的担忧，请向当地儿童保护机构报告（见附录 4）。如果小时后拨打儿童保护危机热线 13 12 78。

下表描述了拿撒勒学院工作人员在就虐待儿童或儿童保护问题提交强制性报告时的程序。以下资料还就强制性报告和刑事犯罪的记录保存提供了实际指导。

表 1.4 进行强制报告



步	描述
1 记笔记	个别工作人员将发表任何意见，并记录导致他们形成可能有必要的报告的信念的关切事项的日期说明。它可能有助于工作人员从报告行为或一系列行为和关切的角 度进行思考。 注意事项应包括： • 关注情况的描述（例如，身体伤害、行为）； • 关注的来源（例如，观察、孩子或其他父母的报告）； • 由于这些关切而采取的行动（例如，与校长、儿童安全办公室（Rs）协商，向 卫生局、警方报告。
2. 讨论疑虑	由于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怀疑的复杂性，建议与校长、儿童安全官员或墨尔本 天主教教育学校学生福利信息热线秘密讨论有关涉嫌对儿童身体或性虐待的关切 和意见。在拿撒勒学院担任儿童安全 r 办公室职务的人有：the 助理校长、福利主 任和学校辅导员。 这不是一项法律要求，但将有助于确保向参与这种性质事项的所有人员提供支 持。必须保持这些讨论的机密性。 然后，您应该自己评估是否被要求对孩子或年轻人进行报告，以及报告应向谁进 行。 重要的是要记住，即使校长、儿童安全官员或墨尔本天主教教育代表建议您不要 继续举报涉嫌虐待行为，也有责任举报虐待或怀疑虐待行为。
3. 收集和记录信息	收集报告所需的相关信息。这应包括以下信息： • 子女的全名、出生日期及住址； • 关切和原因的说明 • 这些关切的来源——例如观察、儿童或其他人的报告）； • 个别职员与子女有关； • 可能与儿童有关的任何其它机构详情； • 由于 ssistant Principal, 关注而采取的行动（如领事与一位领事，向 DHHS 报告 ）。。 此信息应使用"应对疑似虐待儿童：所有维多利亚州学校的模板"进行收集和记录。 当您向 P olice 或 DHHS 儿童保护部门报告时，该模板将用于记录尽可能多的信



	息。完成模板不会影响报告时间，这一点至关重要。如果学校工作人员有直接危险，需要立即向警方报案。
4. 进行报告	举报威胁生命电话 000 或当地警察局的问题。 虐待的来源来自学校内部;即，涉嫌或被指控的虐待涉及学校的工作人员、志愿者或承包商：C 不采取行动警察。在这种情况下，警方将酌情与卫生和卫生防护署联系。Yu 还必须在内部报告： - Principal，(如果 Principal 涉及指控，请联系 CEM) ;如果 P rincipal 涉及指控，请与 CEM 联系) ;如果 P rincipal 涉及指控，请与 CEM 联系;如果 P rincipal 涉及指控，请与 CEM 联系;; - 儿童 Safety Officers; - 墨尔本天主教教育学生福利信息热线 (9267 0228)。 如果涉嫌或指称的虐待行为的来源来自儿童的家庭或社区内，您必须： - 向警方报案及打扮警方; - 如果您认为儿童因虐待儿童而需要保护，或已经或已经、正在或因任何形式的虐待而受到伤害，则向 DHHS 儿童保护部报告此事。如在数小时后致电儿童保护危机热线 13 12 78;; - 报告内部：P Principal, Child Safety Officers 和天主教教育墨尔本的学生福利信息热线 (9267 0228) 。 任何向 DHHS 和/或维多利亚警方报告的工作人员，都将得到学院领袖船或 ship or a Child Safety Officer 成员的支持。 最后，请提供报告所需的相关信息。这应包括以下信息： - 儿童的姓名、出生日期、年龄和地址; - 认为伤害或行为是虐待的结果; - 评估对儿童或儿童的直接危险 (可要求提供关于指称的施虐者下落的资料) ; - 观察到的伤害或行为的描述; - 儿童目前的下落; - 有关家庭的任何其他信息; - 个别职员与儿童或青少年有牵连;及



	- 可能与儿童或青少年有关的任何其它机构的详情; - 与报告人的孩子的关系。 作为授权记者，即使上述所有信息都不可用，您仍必须将关注事项通知 DHHS。如果您有合理理由形成信仰，否则将不这样做是一种犯罪，并可能招致罚款。
5. 记录报告的书面 记录	对报告进行书面记录，包括以下信息： 最初记录在《应对涉嫌虐待儿童行为：所有维多利亚州学校的模板》中记录的信息以及提供给警方或卫生和卫生防护部的任何补充信息将由学校安全保存并保存至少七（7）年，以确保应调查此事的外部当局的请求，可查阅记录。 应该决定学校里还有谁，如果有人，应该被告知。为了学生和家庭的利益，应时刻记住保密性需要。只有在学生的福祉受到影响时，才能在"需要知道"的基础上讨论此事。所有信件将直接来自助理校长
6.其他步骤	对于国际学生，助理校长必须于（03）9637 2990 通知教育和培训部国际教育司，以确保为学生安排适当的支助。 此外，如果发生儿童保护事件，披露或怀疑涉及一名国际学生在校，学校已发出确认适当的住宿和福利（CAAW）信为该学生（从而承担儿童的住宿，支持和一般福利的责任），学校还需要联系 VRQA。 对于土著或托雷斯海峡岛民学生，助理校长必须通知 CEM 或区域办事处，以确保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教育小组为该学生安排适当的支助。
7. 备注	- 儿童安全办公室将支持举报工作人员和学生，这是令人担忧的原因。适当的支助可包括内部和外部支助结构。 - 拿撒勒学院的所有教职员工将每年完成"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安全"强制性报告专业学习模块（天主教/独立学校）。委托人有责任确保分配适当时间完成本模块 http://www.elearn.com.au/deecd/mandatoryreporting/ http://www.elearn.com.au/deecd/mandatoryreporting/ - 此外，工作人员每年将收到儿童保护简报。



如果您认为孩子不受虐待，但您仍然对孩子的健康有重大顾虑，您仍必须采取行动。这可能包括转介或寻求儿童第一/橙色门的意见。

ChildFIRST/Orange 门是家庭信息转介支持团队，由当地注册的社区服务机构管理，可接收有关受关注儿童的机密转介。它没有任何保护儿童的法定权力，但可以将问题提交家庭服务。

如果：ChildFIRST/Orange Door

- 你关心孩子的健康;
- 您关心的事项是，对孩子有低到中度的影响;
- 孩子的直接安全没有受到损害;;
- You 和学校与孩子的父母 t/照顾者讨论了将儿童冷杉 t/橙色门转介的问题，各方都支持这一决定。

如果您认为孩子的父母/照顾者不会支持转介，您可以将此提交 DHHS 儿童保护机构。

如果您不确定针对孩子的问题采取什么行动，请与学院的儿童安全官或学校领导团队成员联系，或联系 DHHS 儿童保护或儿童第一/橙色门寻求进一步建议 (附录 5)。有关 additional 更多信息，请参阅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的所有形式虐待行为。

制作其他报告

举报后，您可能会继续怀疑儿童处于危险之中，需要保护。应继续记录任何进一步的意见，并在基于合理理由形成儿童可能处于危险之中和需要保护的每个单独场合提出报告。

如怀疑这与涉及 18 岁人士及 16 岁以下儿童的性罪行有关，则必须向警方报案。

如果工作人员知道另一名工作人员在同一场合或根据同样的虐待指标对同一儿童形成了合理的信念，并向有关当局提出报告，则第一名工作人员无需作进一步报告。但是，如果第一名工作人员根据不同的观察、进一步指标或补充资料，对儿童构成虐待或严重虐待风险的合理信念，则必须向有关当局进一步报告，详细说明这些补充资料

关键行动 3 - 联系家长/照顾者



如果怀疑学校中的儿童已经或有遭受虐待的危险，在向当局报告后，必须尽快通知该儿童的父母/照顾者。不过，学校必须向警方/儿童保护机构寻求意见，以确保与家长/照顾者联络是适当的：

- 警方或儿童保护机构的咨询，视受若干因素，包括：儿童的父母/照顾者是否涉嫌参与虐待；
- 向父母/照顾者透露是否向孩子子女再受虐待；
- 如果孩子是一个成熟的未成年人（至少 17 岁，被评估为足够成熟和聪明，为自己作出决定），并要求他们的父母/照顾者不通知 - 学校应坚持要求另一个负责的成年人代替父母/照顾者；
- 通知父母/照顾者会对外部当局调查此事产生不利影响。

如果怀疑虐待或有虐待风险，尚无理由相信，家长/照顾者亦应在学校仔细考虑上述因素后，立即通知家长/照顾者。有关如何与家长或照顾者进行此对话的详细指导，请参阅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的所有形式虐待行为。

关键行动 4 - 提供持续支持

目睹儿童保护事件、收到披露或怀疑虐待儿童的工作人员在支持受儿童保护事项影响的学生、确保他们在学校感到得到支持和安全方面可发挥关键作用。

向学校学生提供的支持包括：

- 在适当时与学生及其家长/照顾者定期沟通；
- 召集一个学校福利工作人员和教师的学生支持小组，计划、支持和监测受影响的学生；
- 为受事件影响的学生制定学生支援计划，以确保根据他们的参与情况提供适当水平的照顾和支持；
- 学校还将联系墨尔本天主教教育的学生福利信息热线（9267 0228），以说明可能提供的校基支持服务范围。

如果外部当局正在调查虐待或虐待风险的报告，则 Principal 的职责是确保学生在学校面试期间得到支持。有关此主题的详细信息，请参阅学校指南 2.19a：警察和 DHHS 访谈协议 - （附录 6）。



学校有义务确保学校工作人员在目睹事件或披露后得到支持，或向外部当局报告有理由相信虐待儿童。需要福利支持的员工可拨打 1800 818 728 或 1000 联系学校的员工援助计划（EAP）accesseap.com.au。学校将在报告后 4 至 6 周对报告过程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需要采取后续支持行动。

此表描述进行报告的潜在后果。

3.2 进行报告的潜在后果

潜在后果	描述
保密	记者的身份必须保密，除非： • 记者选择将报告通知孩子、年轻人或家长； • 记者以书面形式同意其身份被披露； • 法院或法庭裁定，必须披露记者的身份，以确保儿童的安全和福祉； • 法院或法庭裁定，为了司法利益，要求报告人提供证据。
专业保护	如果本着诚信进行报告： • 不构成记者的不专业行为或者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 • 记者不能对报告承担法律责任。
采访	卫生署儿童保护及/或维多利亚警方可不经其父母知情或同意，在学校对儿童和青少年进行面谈： • 在学校与儿童及青少年面谈，只应在特殊情况下进行，而这样做符合儿童的最佳利益； • 卫生署儿童保护及/或维多利亚警方会通知教 Principal or a member of the 署或教 eadership 童 Team 成员，他们打算在校舍内与儿童或青少年面谈； • When DHHS 儿童保护/维多利亚警员来到校舍，警 rincipal or a member of the 署或教童 T Team 成员应要求先出示身份证明，才可接触儿童或青少年； • 当儿童或青少年接受 DHHS 儿童保护和/或维多利亚警察的面谈时，学校工作人员必须安排一名支持性的成人与儿童或年轻人一起出席。 有关这些要求和学校责任的信息，请参阅墨尔本天主教教育学校指南 2.19a：警察和 DHHS 访谈协议。



支持儿童或年轻人	工作人员在支持参与人口健康与健康保护的儿童方面的作用和责任可包括： • 作为参加 DHHS 儿童保护个案规划会议的儿童或青少年的支援人； • 观察及监察儿童与专业人士联络的行为； • 观察和监测孩子的行为； • 与专业人士联络。
信息请求	DHHS 儿童保护和/或儿童第一和/或维多利亚警察可以要求提供有关儿童或家庭的信息，以便调查报告和评估儿童或年轻人面临的风险。 在某些情况下，卫生和卫生防护署儿童保护部还可以指示学校工作人员和系工作人员提供有关儿童保护或发展的信息或文件。此类指示应以书面形式提供，且仅由 DHHS 儿童保护范围内的授权人员作出：
证人召唤	如果 DHHS 儿童保护向维多利亚儿童法院提出保护申请，申请的任何一方可发出证人传票，以出示文件及/或在诉讼中提供证据。

回应投诉或疑虑

学校可能会收到有关学校工作人员管理儿童保护事件的关注或投诉。这些关注或投诉可能由家长/C 监护人或学校 C 社区内的其他人提出。学校应遵循其内部投诉处理流程，以确保对学校政策或流程的所有关注、投诉或反馈得到有效捕获并得到适当管理。

作为第一步，学校必须确保申诉不会引起对虐待儿童或虐待儿童风险没有报告的担忧。

如果是这样，学校应遵循学校四项关键行动：应对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怀疑，以确保通过学校社区成员的投诉或关注收到的任何新信息在需要时向当局报告

指导原则

拿撒勒学院的任何现任或过去的学生都有权就他们经历的任何方面提出投诉。提出刑事指控的投诉 A 人，会被告知他们有权向警方提出正式投诉。所有投诉都将得到认真对待，并尽快得到处理和答复。

在拿撒勒学院的学生 Nazareth College have suffered abuse whilst at the s 在学生受虐待的情况下，学生完全接受支持和协助该人的责任，无论是现任学生,还是前学生。



当拿撒勒学院认为应维持申诉时，该学院的回复将包括某种形式的赔偿。

赔偿可能包括，但不限于：

- 承认拿撒勒学院对汽车 e 的责任有任何失误;
- 以与投诉人同意的形式和方式提供正式道歉;
- 协助获得辅导或其他支援服务;
- 采取补救行动，防止对拿撒勒学院学生再发生类似的性侵犯行为;
- 只有在校长, together with the Advisory Committee 的建议下，在拿撒勒学院咨询委员会和规范管理员的批准下，才能向索赔人、受害者或受害者提供财务赔偿。

儿童安全报告政策将：

- 以各方程序公平原则为基础;
- 尊重、支持和专业地对待投诉人;
- 尽可能公开透明，同时尊重人们的隐私权和保密权;
- 采取人道的观点，而不是法律主义的做法;
- 反映解决过去不满的承诺，并提供一条通往康复和愈合的道路;
- 努力确保员工保密和适当记录保存;
- 在整个过程中，考虑申诉人表达的愿望、性别、文化、语言和无障碍环境;
- 尊重被指控的肇事者在未经检验的指控方面的权利;
- 学院将始终向投诉人公布其学生档案，但须 blanking out''清除"/删除能够识别他人身份的材料（侵犯他人的隐私权）;;
- 在调查过程中，如果有可能，请使用非识别信息;
- 凡有犯罪发生，当局会鼓励投诉人向警方报案;
- 胆小一的行为总是以符合其法律和道德义务的方式行事;
- 当局将始终得到通知，如果根据法律规定，或在法律授权的情况下，或在犯罪者认为酌 s 情防止进一步伤害的情况下（例如，行为人仍在学校或其他地方教书）。对此，犯罪人可能无法向申诉人或被指控的肇事者提供保密承诺。

学院将调查所有与受其照顾的学生可能遭受的性虐待的投诉：

- 投诉是由投诉人或其代表口头或书面提出的对申诉的不满登记。投诉可能与特定事件有关，即提供服务失败导致对个人或群体产生影响的发生。一般的关注表达不是投诉;而是投诉。



- 投诉可由被指称行为的受害者或其代表提出。凡投诉人并非受害人，他们必须证明他们已获得受害人授权提出投诉；
- 投诉可能涉及现任或过去的雇员、承包商、志愿者或学生的行为；
- 最初由接待处或工作人员接待时，应将投诉人转介给校长；
- 校长会解释投诉人，并转介至拿撒勒学院儿童保护报告政策，并鼓励投诉人以书面形式概述投诉，如尚未提出；
- 根据 privacy 立法，拿撒勒学院将为申诉人提供充分查阅和复制任何包含其在拿撒勒学院时间的信息和记录；
- 校长将提供学校辅导员的支持。规范管理员将被告知指称的虐待行为。校长会根据第 870 号部长令，向其它有关当局，例如委员会主席、CEM、警务部门提供建议；
- 如投诉人决定不想继续投诉，校长会提供适当支持的人或团体；
- 拿撒勒学院在撤回申诉后，如认为适当，特别是在对任何现任或前任学生的福利有顾虑时，可寻求进行调查。拿撒勒学院将遵守第 870 号部长令的所有建议。

调查

当学校知道具体的指控/谣言/传闻后，学校将书面记录具体细节，只要查清，学校将按照第 870 号部长令行事。

它将调查以下事项：

- 如果正式成为投诉；
- 如果一名现任学生被指控受到虐待。

拿撒勒学院可以调查他们，如果它认为这是适当的，并在作出这一决定时，将考虑到各种因素：

- 所涉及的特殊情况；
- 是否存在确凿证据（例如对被指控的肇事者的类似指控）；
- 是否有合理的看法认为可以造成进一步的伤害（例如，被指控的肇事者仍在学校或其他地方教书）；
- 对据称受害人的潜在影响。

涉及当前学生的事件

学院将遵循学校的四项关键行动：对虐待儿童事件、披露和怀疑作出反应，并让儿童 safety Officers 参与初步调查。

涉及过去学生的事件



过去学生或其代表提出的任何指控或投诉，应交由校长（或代表）处理，校长（或代表）会作出初步接触及说明：

- 规范管理员 和天主教教育 墨尔本应尽快通知;
- 过去学生的福利是至高无上的。如适用，可立即提供咨询服务;
- 学院会尽可能寻求采取同情投诉人并适合情况的调查程序;
- 校长将召集一个与相关机构开会，计划进行调查，并记录所有相关日期、详情、姓名和地点。此时，他们可以选择使用 CEM 等外部机构，以确保平衡和专业的调查过程。保险公司将被告知，并可能参与时/如果 f 或马尔法律索赔;
- 所有证据将给予规范管理员，他们将讨论调查结果，并决定采取进一步行动;
- 所有决定都会在调查过程结束时作出解释，并亲自转述至投诉人;
- 如果有理由进行刑事调查，将强烈要求申诉人将此事提交警方，或在强制性报告方面，拿撒勒学院将自行报告此事。如果是这样，学校应遵循学校四项关键行动：应对事件、披露和虐待儿童的嫌疑，以确保通过学校 C，教育成员的投诉或关注收到的任何新信息，在有需要时向当局报告。

涉及现任工作人员的事件

- 任何有关现任职员的指控或投诉，应交由校长处理初步联络及说明;
- 校长应尽快通知，并将通知规范管理员;
- 学校会尽可能寻求采取同情投诉人及适合情况的调查程序;
- 工作人员将被告知针对他们的指控，并被要求在调查此事时请带薪休假;
- 校长将召集有关人员开会，计划调查并记录所有相关日期、详情、姓名和地点。将建议和邀请 CEM 监督 流程，以确保进行平衡和专业的调查。保险公司将被告知，并可能参与时/如果正式的法律索赔;
- 所有证据将给予规范管理员，他们将讨论调查结果，并决定采取进一步行动;
- 所有决定都会在调查过程结束时作出解释，并亲自转述至投诉人;
- 如果有刑事调查理由，将强烈要求投诉人向警方报案，或在强制性举报事宜上，拿撒勒学院会自行举报;
- 如果此事被视为可报告行为，Principal 将遵循 school 的可报告行为政策中的要求步骤。

引用

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委员会 (CECV) 2018 年，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多企业协议 2018，CECV。 http://www.cecv.catholic.edu.au/vcsa/Agreement_2013/VCEMEA_2018.pdf



1997 年天主教教育会，第三个千年门槛的天主教学校，梵蒂冈_

http://www.vatican.va/roman_curia/congregations/ccatheduc/documents/rc_con_ccatheduc_doc_27041998_school2000_en.html.

教育部，2016 年，保护：识别和应对维多利亚州学校一切形式的虐待行为

2016 年维多利亚州，《儿童安全标准——管理学校虐待儿童风险：第 870 号部长令》，2006 年《教育和培训改革法》，维多利亚州政府公报第 1 号。S2.维多利亚议会，家庭和社区发展委员会，2013 年，背叛信任



第三节

儿童安全行为守则



在拿撒勒学院，我们把照顾、安全和福祉的儿童和青少年作为我们学校的核心和根本责任。我们的承诺来自耶稣基督的教导和使命，与爱，正义和每个人的神圣性在福音的核心（CECV 承诺声明儿童安全）。每个人，在物质和精神需要中，都是基督教的核心——这就是为什么促进人是天主教学校的目标（天主教教育会，1997 年，第 9 条）。我们的价值观的基础是我们致力于见证耶稣基督所模仿的以下共同价值观

目的

本《行为守则》特别侧重于保护拿撒勒学院的儿童和青少年免受性、身体、心理和情感虐待或忽视。它旨在补充儿童保护立法、s 儿童安全、青少年强制性报告和安全方面的儿童保护立法、政策政策和行为守则，以及维多利亚教育行为守则研究所适用于工作人员和人员。

拿撒勒学院的所有工作人员、志愿者、承包商、神职人员和董事会成员应积极为尊重其成员尊严并肯定爱、关心他人、同情和正义的福音价值观的学校文化做出贡献。他们必须遵守儿童安全原则和期望，以以下方式对儿童采取适当行为并在儿童陪伴下采取适当行动：

1. 维护学生的安全和福祉;
2. 授权拿撒勒社区成员在儿童安全问题上拥有发言权和意见;
3. 在风险管理和雇佣中实施简单、明确、有效的儿童安全做法。

维护学生的安全和福祉

所有工作人员、志愿者、承包商、神职人员和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 都有责任维护学生的安全和福祉：

- 坚持拿撒勒学院的 Child Protection and Child Safety P 保护和儿童保护，并坚持学校的承诺，承诺儿童安全在任何时候;
- 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我们照顾的年人免受虐待;
- 对待学校中的 每个人，尊重建立积极和相互尊重的关系，以维持安全、教育和田园环境的方式行事;
- 促进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青年的文化安全、参与和赋权;
- 促进具有文化和/或语言不同背景的青年人的文化安全、参与和赋权;
- 促进残疾青年的安全、参与和赋权;
- Child Protection and Child Safety P 如有虐待儿童的指控，确保青少年 possible that the young person/人按照学校及儿童安全法及法例规定，尽快确保青少年/人安全; olicity
- 确保学校与学生在预定课时以外接触时遵守适当的协议;



- 确保 Conduct 的 Code 在与大学生或其他年轻人在预定课外互动时，如周日弥撒，当地运动队的教练，参加当地活动。

维护学生的安全和福祉

所有工作人员、志愿者、承包商、访客、神职人员和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不得：

- 与年轻人展示可能被解释为不必要的身体行为；
- 在年轻人面前参与关于成熟或成人性质的公开讨论，除非与课程有可怕的关系；
- 在年轻人面前使用不恰当的语言；
- 在年轻人面前表达个人对文化、种族或性行为的看法；
- 基于年龄、性别、种族、文化、脆弱性、性行为、种族或残疾而歧视任何年轻人；
- 照片或录像，除非与学习和教学有关的活动，未经父母或监护人同意；
- 在酒精或非法药物的影响下与年轻人一起工作；
- 在学校环境中，或在学生在场的其他学校活动中，违反学校政策饮酒，或在任何情况下服用违禁药物；
- 在学生没有 Leadership Team 知识的情况下与年轻人或他们在校外的家人联系（例如，未经许可的课外辅导、私人工具/其他课程或体育辅导）。这不包括意外接触，例如在街上看到人。与学院外学生接触的员工应在《Statement of 行为准则》底部或员工专业边界中列出这些已知的与学生的互动。这使得人们能够创造一种意识文化，通过一系列不同的活动和协会，工作人员不会为了儿童安全标准而妥协**；
- 未经学院领导授权，在课外与大学生有学校相关联系。

使拿撒勒社区成员在儿童安全问题上拥有发言权和关切

所有工作人员、志愿者、承包商、神职人员和拿撒勒咨询委员会的成员都负责：

- 听取和回应青年人的意见和关切，特别是告诉他们他们或另一个年轻人受到虐待，或担心他们的安全或另一个年轻人的安全；
- 报告儿童保护[报告义务]中概述的任何虐待儿童指控；
- 理解并遵守与 1958 年《犯罪法》规定的强制性报告义务有关的所有报告义务，以及 contained in the school's 学校 Child Safety Policy 中所载的规定；
- 报告 and 任何儿童安全问题，如 Child Protection 轮值和 Child Safety Section Two _ R 电子 Obligations 中概述的。

在赋予拿撒勒社区成员在儿童安全问题上发言权和关切方面的能力

所有工作人员、志愿者、承包商、访客、神职人员和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不得：



- 忽略或漠视任何怀疑或披露的虐待儿童行为。

在风险管理和雇佣中实施简单、明确和有效的儿童安全做法

拿撒勒咨询委员会的所有工作人员、志愿人员、承包商、神职人员和成员 都负责：

- 尽可能确保成年人并非独自与年轻人在一起；
- 确保《儿童安全协议》中的儿童安全协议得到实施；
- 确保对 related work, of cc-thetractor 的任命和学校相关工作的风险评估纳入儿童安全；
- 确保校外学校 相关 学生参与的风险评估；
- 将儿童 安全纳入学院发生的一切。

在风险管理和雇佣方面实施简单、明确和有效的儿童安全做法

所有工作人员、志愿者、承包商、访客、神职人员和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 不得：

- 与年轻人发展任何可以被视为偏袒的"特殊"关系 (eg 例如为特定年轻人提供礼物或特殊待遇) ；；
- 将年轻人置于虐待风险中 (例如锁门) ；；
- 与年轻人进行不必要的身体接触，或做年轻人可以为自己做的事，如上厕所或换衣服；
- 与年轻人有任何在线联系 (包括通过社交媒体、电子邮件、即时消息等) or 他们的家庭，除非该联系人是提供有关或直接与注册学生的学校工作有关 (参见 Social Media Policy) ；；
- 使用任何个人通信渠道/设备，如个人 电子邮件帐户，与学生联系；
- 与学生交换个人联系方式，如电话号码、社交网站或个人电子邮件地址。



拿撒勒学院儿童安全行为

介绍

《儿童安全行为守则》列出了可接受的行为和不可接受的行为。它提供了专业界限、道德行为以及可接受和不可接受的关系的高级别陈述。有关更详细的指导，请参阅 school 的 staff 和 student 专业边界政策。

当个人清楚了解行为期望时，他们更有可能对彼此和孩子采取适当的行动。当每个人都接受关于《行为准则》的教育以及维护《行为准则》如此重要的原因时，环境就变得更加透明，人们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最重要的是，Child 安全行为准则有助于保护儿童免受伤害。《行为准则》适用于所有学校情况。

《儿童安全行为准则》适用于：

- 所有员工，包括非教职员及临时或临时职员；
- Volunteers（所有类型的）；
- 牧师；
- 第三方承包商和服务提供商（包括外部教育提供商）；
- 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
- 教学生在学校的安置；
- 访客；
- 学校其他成员参与儿童相关工作。

我们的儿童安全行为准则

本《儿童安全行为守则》概述了所有成年人对学生的适当行为标准。《规范》旨在保护学生，减少发生虐待或伤害的机会，并促进学校环境中的儿童安全。它提供了关于如何最好地支持学生以及如何避免或更好地管理困难情况的指导。如果工作人员违反《规范》，拿撒勒学院可采取纪律处分，包括严重违反《规范》时，开除。

该合唱团每年对《规范》进行审核。拿撒勒学院对学校所有成年人的行为和界限有以下期望，这些 community involved in child related work within our school 成年人都参与我们学校与儿童相关的工作。这包括所有教职员工、非教职员工、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志愿者、第三方承包商、家长和监护人、安置学生和外部教育提供者。



拿撒勒学院是一所儿童安全学校，因为它为工作人员、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志愿者、神职人员和第三方承包商提供定期处理儿童安全措施的机会。这是通过持续的培训和专业学习完成的。拿撒勒学院、工作人员、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志愿者、神职人员和第三方承包商理解并遵守第 870 号部长令中概述的关于儿童安全标准的专业和法律义务。

做：

- 支持精神，维护拿撒勒学院的使命和价值观；
- 做学生的积极榜样。促进学生的安全、福利和福祉；
- 在学生安全和儿童保护问题上保持警惕和积极主动；
- 为学生提供适当的年龄监督。；
- 遵守儿童保护委员会公布的指引；
- 始终与其他员工看不到的区域与学生会面；
- 尊重所有学生；
- 促进残疾学生的安全、参与和赋权；
- 促进语言和文化多元化学生的文化安全、参与和赋权；
- 促进土著和托雷斯海峡岛民学生的文化安全、参与和赋权；
- 对学生使用积极和肯定的语言；
- 鼓励学生表达意见和关切，并听取他们的意见和意见；
- 尊重文化、宗教和政治差异；
- 帮助为所有学生提供一个开放、安全和支持性的环境，以便进行互动和社交；
- 当学生对他人进行欺凌行为或以羞辱或诋毁的方式行事时进行干预；
- 如果您觉得拿撒勒学院社区的成员违反了本 Code 的任何方面，请向拿撒勒学院 Leadership Team 的成员报告您的忧虑；
- 如对虐待儿童行为提出指控或披露，则尽快确保有关学生安全；
- 如对学生的安全有直接的忧虑，请致电 000 报警；
- 向助理校长信仰和福利、福利主任或大学辅导员报告任何有关儿童安全的问题，都是儿童安全官；



- 确保强制性 R 研发和报告指控的所有法律义务得到满足;
- 尊重学生及其家庭的隐私, 只向有需要了解的人披露信息;
- 按照学院的隐私政策处理所有 personal i nformation;;
- 与学生的所有沟通都将通过拿撒勒学院的电子邮件系统 (除非有安全问题或其他紧急事项) 。

不要:

- 对学生进行任何形式的不良行为或使学生接触 此类行为;
- 与学生一起或在学生面前使用偏见、压迫行为或不恰当的语言;
- 与 讨论亲密性质的内容, 或在学生面前讨论性暗示的内容, 除非在家长指导、提供教育课程或治疗环境方面相关发生;
- 因残疾、年龄、性别、种族、文化、脆弱、性或种族而对孩子不友好;
- 在学生在场的情况下, 参与成人性质的不良讨论;
- 与学生进行任何形式的性行为, 包括发表性暗示性评论和分享性暗示性材料;
- 从事不适当或不必要的身体行为或行为, 包括做学生可以为自己做的事情的个人性质的事情, 如上厕所或换衣服;
- 对学生进行任何形式的身体暴力, 包括不恰当的粗暴身体游戏;
- 使用身体手段或体罚来约束或控制学生 (除非学生的行为对自我或他人构成迫在眉睫的风险/威胁或危险——在这种情况下, 这种行为被认为是合理的, 而且在这种情况下没有较轻的应对手段) 。
- 从事任何形式的行为, 有可能给学生造成严重的情感或心理伤害。
- 与学生建立"特殊"关系, 被视为偏袒 (例如为特定学生提供礼物或特殊待遇) ;;
- 接受来自学生或家庭的不良礼物。礼物可能基于其价值、礼品的性质、礼品的原因等而不合适。如果工作人员不确定礼品是否不合适, 应咨询 儿童安全官员之一;
- 与不是自己学生的学生进行不公开的不公开私人会议, 而不是教育性质;
- 与其他工作人员看不到的地区的学生单独 在一起;
- 通过个人或私人联系渠道 (包括社交媒体、电子邮件等) 直接与学生沟通, 除非在所有情况下, 与学校工作或课外活动相关的沟通是合理的, 或者有安全问题或其他紧急事项时;



- 与学生有任何有关 媒体的联系;
- 除非已公布披露, 否则任何不是亲属的学生在校外社交;
- 未经家长/监护人同意, 拍摄或发布 (包括在线) 学生的照片、电影或录音;
- 在任何个人论坛拍摄或发布 (包括在线) 照片、电影或录音, 除非符合学校政策或出于护理职责需要;
- 使用个人拥有的设备 (如您自己的手机、相机或 iPad) 拍摄学生的照片、视频等, 除非符合学校政策或出于护理职责需要;
- 在网上发布任何有关学生的信息, 如全名、 full name, age, 年龄、 电子邮件地址、 电话号码、 居住地、 学校或他们可能参加的俱乐部或团体的详细信息;
- 忽略或无视任何怀疑或披露的虐待儿童行为。

报告任何疑虑

通过遵守这些标准, 员工、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志愿者、神职人员、第三方承包商和我们与学校有关联的其他 Community members associated with our school acknowledge their responsibility to immediately report any breach of this 组织成员确认他们有责任立即报告任何违反本 Code 的行为, 或担心儿童可能受到虐待, 请与拿撒勒儿童安全官员联系。我们儿童安全官可致电 9795 8100 或 childsafety@nazareth.vic.edu.au。 email _.

通信将按"需要知道"进行保密处理, 所有信息 ersonal information will be dealt with in accordance wit 将按照学校的隐私政策进行处理。如果任何工作人员、拿撒勒咨询委员会成员、志愿者、神职人员、第三方承包商违反 Conduct, C 他们可能面临纪律处分, 包括终止雇佣或停止与拿撒勒学院的接触。

每当有人担心儿童有直接危险时, 应与警方联络。

本行为准则将于 **2020 年 9 月** 审核

我已收到、阅读、理解并同意拿撒勒学院行为准则

名

字:
.



.....
..

签

名：.....
.....
.....

日期：.....
.....
.....

位置：.....
.....
.....

Wwcc 或 Vit 号码：
.

如果工作人员违反拿撒勒学院儿童安全行为准则或未向学院领导层披露与学生的互动，拿撒勒学院可根据 2018 年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多企业协议采取纪律处分，包括严重违规时，立即开除。

披露员工/学生互动

与学校环境外学生可能互动的 E xamp 可能包括：

- 工作人员在学校 有一个孩子，学校的朋友来到老师/孩子家;
- 对学生如此的乐和;
- 与学生父母或家人的朋友;
- 工作人员教练当地的网球队 - 来自学校的学生在该队和其他球队竞争 - 教练可能不知道学生 in 其他球队，直到比赛日;
- 工作人员作为观众参加当地的体育比赛，学校的学生参加比赛，请在下面列出任何情况，你可能与学生在学校以外的环境互动;
- 立即报告任何利益冲突，并在发现 冲突时将其从决策中删除;



- 遵守本政策中规定的政策;

拿撒勒学院将保存工作人员与学生互动或与学生的关系有关的所有声明的记录，这些声明存在于课时或学院校舍之外。这些记录保留七（7）年。

请在下面列出任何情况下，你可能与学生互动以外的 school 设置。

学生姓名	牧业集团	与学生的互动 s	父母意识到互动	日期

I _____，确认我已列出任何已知的与学生的互动。我会更新这个列表时/如果有任何改变我的情况。

标志 d：

_____ Date _____



儿童友好 version of o 您的儿童保护和儿童安全政策

在拿撒勒学院，我们有一个儿童友好版的儿童保护和儿童安全政策，因为我们致力于照顾所有学生在我们的 C 学院。

我们的学校重视什么？为什么儿童安全在我们的学校很重要？

在拿撒勒学院，我们有一项有关 child 安全的政策，因为拿撒勒学院致力于照顾所有 C 学生的安全和福利。该政策体现了我们的承诺，并概述了拿撒勒学院，including all forms of abuse in our 勒学院如何保护学生免受哈哈，包括在我们的 C 学院环境中，校园，网上和 C 学院提供的其他地点的一切形式的虐待。该政策适用于学校工作人员，包括学校员工、志愿者、承包商和神职人员。

他是什么重要的想法指导着我们的行动？

拿撒勒学院认为：

- 所有学生都应该得到安全和保护，防止一切形式的虐待和忽视；
- 我们学校与家庭和社区合作，确保他们了解决策过程，特别是那些对儿童安全和保护有影响的决策过程；
- 所有学生都有权与父母/监护人/照顾者合作，接受人身安全各方面的教育；
- 我们学校的所有成年人都有责任照顾儿童和青少年，积极促进他们的福祉，并保护他们免受任何伤害或虐待；
- 所有涉及怀疑和披露伤害的情况都必须以敏感、尊严、尊重和信任的方式对待；
- 所有学生都应该随时提出有关儿童安全的问题，因为纳撒勒学院的教职员工会认真对待这些问题；
- 将保持适当的保密性，向有权利或需要从法律或牧区得到通知的人提供信息；
- 我们的政策、方针和C，为照顾/福利和保护学生，是基于诚实，尊重和信任的关系，成人和儿童及青少年；
- 我们的政策和做法表明，我们符合立法要求，并遵守与教会、政府、Police和人类服务机构的合作。

我们向学校社区做出哪些承诺？

我们对学生 的承诺：

- 我们致力于我们学校招收的所有儿童和青少年的安全和福祉；
- 我们承诺为儿童和青少年提供积极和有教养的经验；
- 我们承诺听取儿童和青少年的意见，并认真考虑他们的意见，并解决他们向我们提出的任何关切，赋予他们权力；
- 我们承诺采取行动，确保保护儿童和青少年免遭虐待或伤害；
- 我们承诺向儿童和青少年传授必要的技能和知识，以了解和维护他们的人身安全和福祉；
- 我们致力于就创建安全学校环境征求学生的意见和反馈。

为什么我们有一个成人在我们的学校工作的行为准则？



拿撒勒学院儿童安全行为准则承认学院工作人员在保护我们照顾的学生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并明确期望学校员工、志愿者、联络员和神职人员对儿童采取适当行为，以保护他们免受虐待和忽视。

在拿撒勒学院工作的成年人应随时积极确保学生的安全，如果对学校任何儿童的安全有顾虑，应采取适当行动

制定行为准则意味着所有学院员工必须熟悉有关儿童保护的法律法规、政策和程序，并遵守所有要求

学生如何参与儿童安全讨论和计划改进我们学校？

在拿撒勒学院，我们积极鼓励所有学生公开和恭敬地表达他们的观点，并感到自在地谈论那些对他们来说很重要的事情。我们教学生，如果他们感到不安全，他们能做什么，并帮助他们理解，识别和讨论和报告儿童安全。我们倾听学生或他们的父母/监护人s向我们提出的任何/忧虑，并采取行动。

在拿撒勒 C 奥莱格，我们帮助学生了解什么是虐待儿童。我们教育学生如何报告问题。通过我们的牧区护理和教学项目，通过讨论和论坛来教授参与和赋权。

我们如何报告我们的问题，教师如何回应？

如果你被虐待或感到不安全，你可以告诉老师，或我们学校的任何成年人。所有学校工作人员都有责任保护任何受其照顾的儿童。他们将能够帮助你。如果你认为某人被虐待，或不安全，你应该和你信任的成年人交谈。我们学校的任何工作人员都能够提供帮助。帮助你的朋友，鼓励他们告诉一个值得信赖的成年人。即使你的朋友特别要求你不要告诉一个成年人，你还是应该的。更重要的是，确保你的朋友得到帮助，并感到受到保护。学校记录了任何儿童安全投诉。所有学校工作人员都有责任保护任何受其照顾的儿童。你会得到帮助。

- 工作人员会倾听您的忧虑，并帮助您;
- 信息不会与让你感到不安全的人共享;
- 信息将只与能够支持和保护您的人共享;
- 在某些情况下，法律要求帮助你的人告诉警方。卫生与人类服务部 (DHHS) 儿童保护服务和/或您的家人，以防止任何进一步的虐待或虐待风险。

信息将只与能够帮助、支持和保护您的人共享。它不会与让你感到不安全的人分享。



如何选择员工在我们学校工作？

当我们雇佣员工或使用志愿者时，拿撒勒学院有严格的检查流程。我们对儿童安全的承诺和检查要求都包含在所有广告中，所有新员工申请人都获得学校Child Safety Policy 的副本。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必须签署，他们继续满足儿童安全要求，如处理儿童许可

学校如何支持员工发展儿童安全知识？

所有学校教职员工均符合法律规定的儿童安全报告政策。会议和在线课程也提供培训。演讲作为学校年度培训计划的一部分提供。

Our 学校如何识别可能的风险、谁参与以及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在拿撒勒学院，我们致力于始终寻找可能危害我们整个学校环境的学生安全的东西。如果发现新风险，我们会确保风险是固定的，并添加到我们的文档中，以确保在将来的规划中考虑这一点。

我们使用哪些其他信息来帮助我们？

拿撒勒学院有 政策指导我们的C社会，以确保我们的学生是安全的。以下是我们拥有的策略示例：

- 1) 儿童保护和儿童福利政策;
- 2) 学校指引及警方及卫生署访谈协议;
- 3) 行为准则政策;
- 4) 儿童保护报告义务。

拿撒勒学院 委员会或更广泛的社区的任何成员都可以 联系校长办公室获取这些文件。

学校如何让每个人了解政策和我们的计划？

学院将以各种方式向每个人通报情况：

- 大学通讯;
- 学生和教职员工以电子方式和学校周围通知;
- 海报;
- 电子邮件;
- 程序集;
- 父访问模块 (PAM);
- 学院网站;

我们何时更新此策略？



这项政策会每年检讨一次，以确保其符合现时的法例规定。

减少或消除虐待儿童的风险

拿撒勒 College 根据 Order 870 先生的规定，制定、实施、监控和评估风险管理战略，以确保儿童在学校环境中的安全。

要求	实现
学校管理机构必须制定和实施有关学校环境中儿童安全的风险管理战略	• 风险发展和审查注册 • 这由儿童安全委员会监测 • 儿童安全会议记录 • 校长在董事会会议上就儿童安全风险向主管当局通报 • 儿童安全是所有会议的常设项目
学校关于儿童安全的风险管理战略必须考虑到每个学校环境的性质、预期在该环境中开展的活动（包括承包商或外部组织提供的服务）以及预期在该环境中存在的所有儿童的特点和需要，来确定和减轻学校环境中虐待儿童的风险。	• 风险登记册识别特定风险，如访客、外部提供商和承包商 • 考虑学生需求的多样性 • 不同的环境被识别和评估，包括营地，短途旅行和学校活动。它们有一个单独的风险处理计划（附录 B）。
如果学校管理机构确定在一个或多个学校环境中发生虐待儿童的风险，当局必须记录这些风险，并具体说明学校将采取哪些行动来减少或消除这些风险（风险控制）。解释性说明：根据风险的性质和受风险影响儿童的	• 记录安全保密 • 定期对风险登记册进行审查，以进一步降低此类风险 • 委托人向理事机构通报风险管理和任何疑虑。



多样性特征，对特定儿童群体可能需要不同的风险控制。	
作为风险管理战略和做法的一部分，学校管理机构必须监测和评估实施其风险控制的有效性。	• OHS 委员会监督拿撒勒的风险管理 • 儿童安全委员会与 OHS 委员会合作，确定、减轻和审查风险。 • 在儿童安全和 OHS 委员会会议上定期审查风险登记册
至少每年，学校管理机构必须确保向学校管理机构的个别成员和学校工作人员提供适当的指导和培训（关于： • 管理虐待儿童风险的个人和集体义务和责任； • 学校环境中的虐待儿童风险；和 • 学校目前的儿童安全标准	• 在学生每年年初复会之前，在学生复会之前，在学生第一次员工会议上参加儿童安全政策、程序和做法，包括角色和责任。为缺席本次会议的工作人员再举行一次会议 • 紧急教师在每年开始前对儿童安全进行上岗培训。 • 员工上岗计划包括儿童安全 • 外部供应商和承包商必须每年签署行为准则。 • 工作人员参与儿童安全及相关风险方面的持续培训和专业学习 • 儿童安全专业学习在全校年度专业学习计划中确定 • 儿童安全干事参加关于儿童安全的具体专业学习和网络会议 • 在教室、员工区和一般区域展示显示儿童安全问题后续程序的海报。 • 通讯和员工、家长和学生手册中的儿童安全信息



拿撒勒学院 - 儿童安全 - 风险评估

拿撒勒学院采取措施保护儿童免受虐待。然而，我们承认，总是可以做更多的工作，特别是在确保学校的风险管理策略符合第 870 号部长令规定的所有儿童安全要求方面。

学校关于儿童安全的风险管理战略必须考虑到每个学校环境*的性质、预期在该环境中开展的活动（包括承包商或外部组织提供服务）以及预期在该环境中存在的所有儿童的特点和需要，来确定和减轻在学校环境中虐待儿童*的风险。

为此，拿撒勒学院采用了维多利亚州政府教育、就业和培训部和维多利亚州注册和资格管理局（VRQA）建议的各种风险管理战略。这些策略将结合我们的 OH&S、儿童安全行为准则、儿童安全政策和其他相关政策使用，并且还必须定期审查，以确保在出现新风险时获得最佳有效性。副校长 - 战略管理负责确保向工作人员提供专业发展、培训和指导，了解如何在各种教育环境中制定儿童安全风险评估协议。

拿撒勒学院了解到，部长令对学校关于标准 6 的以下要求如下：

1. 学校管理机构必须制定和实施有关学校环境中儿童安全的风险管理战略；
2. 学校有关儿童安全的风险管理策略必须考虑到每个学校环境的性质、预期在该环境中开展的活动（包括承包商或外部组织提供的服务）以及预期在该环境中存在的所有儿童的特点和需要，从而确定和减轻在学校环境中虐待儿童的风险；
3. 如果学校管理机构发现在一个或多个学校环境中发生虐待儿童的风险，当局必须记录这些风险，并具体说明学校将采取哪些行动来减少或消除风险（风险控制）。
解释性说明- 根据风险的性质和受风险影响儿童的多样性特征，对特定儿童群体可能需要进行风险控制。
4. 作为风险管理策略和做法的一部分，学校管理机构必须监测和评估其风险管理的实施效果；
5. 每年，学校管理机构必须确保向学校管理机构的个别成员和学校工作人员提供适当的指导和培训：
 - 管理虐待儿童风险的个人和集体义务和责任；
 - 学校环境中的虐待儿童风险；
 - 学校目前的 C 希尔德 Safety Standards。

查明和减少或消除虐待儿童风险的过程

拿撒勒学院的风险管理通常涉及以下步骤和注意事项。这些准则应按照 VRQA 清单使用，以最大限度地降低风险（附录 1）。

- 使用风险评估矩阵在线识别学校环境中的儿童安全风险，包括短途旅行、露营。（在本文档底部）；
- 确定任何现有的风险缓解措施或内部控制；
- 根据现有的控制措施，评估和评价学校的儿童安全风险，同时考虑到风险的可能性和风险可能的后果；
- 如果风险评级超过“可接受的水平”，则通过其他控制或其他预防、检测或缓解策略确定进一步的风险管理策略，然后重新评估风险。



副校长 - 战略管理层负责确保定期记录、记录和审查风险管理流程。有效的风险管理策略是动态的，随着新风险的出现而随着时间的变化，其他风险可能不再相关。拿撒勒学院理事机构理解，有效的风险管理战略必须透明、理解和多样化，以考虑到某些活动的具体性质和特定群体的脆弱性所致的风险程度增加。学院风险管理战略将可通过学院内部网获得。

风险评估

有效风险管理包括一个系统评估已识别的儿童安全风险的过程，同时考虑到已识别的每个风险的可能性和后果：

- **儿童安全风险**-风险是一个地点、事件或情况有可能对学校环境中的儿童或年轻人造成伤害或困难；
- 可能性是指风险发生的机会；
- 后果是指风险实际发生时的损害程度。

这个过程必须有助于收集尽可能多的有关已查明的儿童安全风险的信息，然后考虑它可能对儿童产生不利影响。使用风险矩阵（如定性风险评估表）可以帮助确定风险的严重性。

潜在的儿童安全风险和风险管理策略

下文列出了潜在的儿童安全风险和学院概述的适当风险管理战略。利用儿童安全标准风险评估模板识别了这些风险。这些清单并非详尽无遗。



儿童安全标准 6：风险登记册

风险事件或环境	现有管理策略或内部控制	发生的可能性	后果 如果发生	当前风险评 估	现有控制措施的 有效性	谁负责？
没有儿童安全组织文化	- 儿童安全行为守则 - 为嵌入儿童安全文化而制定的战略 - 综述了嵌入儿童安全组织文化的策略 - 儿童安全承诺声明可在网站上公开 - 感应程序已更新 - 全年安排的董事会会议，以及正在进行的儿童安全议程项目	不可能	严重	高	满意	委托人，规范管理员
不报告和解决不当行为	- 儿童安全行为守则 - 清晰的儿童安全报告程序 - 绩效管理程序 - 专业边界程序 - 培训学生和教职员工发现不当行为 - 综述了嵌入儿童安全组织文化的策略 - 员工进修培训 – 请参阅电子学习强制性报告模块	不可能	严重	高	满意	委托人，规范管理员
长期员工和承包商或规范的毫无疑问的信任	- 为嵌入儿童安全文化而制定的战略 - 清晰的儿童安全报告程序（保护、可报告行为计划） - 员工进修培训 – 请参阅电子学习强制性报告模块 - 可报告进行专业发展和阅读 - 绩效管理程序	可能	主要		满意	主要
招聘不当人员	- WWCC 或维多利亚教学学院注册 - 候选人的参考检查以及与儿童安全有关的问题 - 手臂的 - 拿撒勒学院求职申请表	低	主要	高	满意	校长/副校长



拿撒勒学院

儿童保护/安全 P4.8

房地内的临时承包商 (例如维护)	- 儿童安全环境 - 游客、志愿者和承包商的信息和意识 - 充分监测 - 登录过程 - WWCC, 所有访客和一致的监测那些没有 - 所有访客、工作人员、志愿者和承包商的上岗培训	不可能	主要	中等	满意	校长/副校长/业务经理
与儿童在线互动	- 电子智能认证 (正在进行中) - 数字设备策略 - 行为准则 - 专业边界政策	可能	温和	高	满意	校长/副校长
单独与另一个人在无人监督的情况下单独使用儿童	- 监督或监测活动 - 热点窗户中的玻璃 - 清晰的儿童安全报告程序 - CCTV 表示"热点"区域 - 评估儿童安全风险的新或变化的物理环境	低	温和	中等	满意	主要
无监督的娱乐活动或其他活动	- 儿童安全行为守则 - 为嵌入儿童安全文化而制定的战略 - 监督或监测活动 - 清晰的儿童安全报告程序	低	温和	中等	满意	领导团队
工作人员和学生由于未知的个人问题而易受攻击	- 咨询和福利支持 - 儿童安全行为守则 - 员工 EAP - 专业边界政策 - 绩效管理程序 - 可举报行为计划 - 儿童安全行为准则 - 专业边界政策	可能	温和	高	满意	校长和工作人员
虚假指控	- 为嵌入儿童安全文化而制定的战略 - 监督或监测活动 - 咨询和其他资源	低	温和	中等	满意	委托人、规范管理员、工作人员



拿撒勒学院

儿童保护/安全 P4.8

短途旅行和营地中未知的人和环境	- 儿童安全行为守则 - 为嵌入儿童安全文化而制定的战略 - 清晰的儿童安全报告程序 - 营地和游览程序和政策，包括风险评估 - 评估儿童安全风险的新环境或新环境 - 确保规范和策略适用于所有学校环境 - 监督或监测活动	不可能	温和	中等	满意	校长、董事会、领导团队、员工
房地内的临时承包商 (例如维护)	- 儿童安全环境 访客、工作人员、志愿者和承包商的信息和认识 - 充分监测 - 登录程序 - WWC 为所有访客和一致的监控那些没有。 - 所有访客、工作人员、志愿者和承包商的上岗培训 - 监督或监测活动	不可能	温和	中等	满意	校长、业务经理/管理人员
学校场地上不知名的人	- 培训工作人员在没有正确访客贴纸的情况下与来访者进行接近的程序 - 所有到学校的游客都需要通过学校在 iPad 上登录并时刻显示访客贴纸。场值班人员要时刻保持警惕。 - 如果发生事故，请遵循天主教教育墨尔本程序。	低	温和	中等	满意	所有员工
学校附近的未知人 – 试图与儿童接触、与儿童接触、看儿童或试图拍照	- 遵守向校长和/或领导团队报告当前学校程序 - 工作人员/校长/领导团队与个人进行接近，询问他们是谁 - 将所有儿童从伤害中清除 - 如果发生了非法/有害事件，给警察打电话 - 遵循 CEM 报告事件的程序	低	主要	高	满意	所有员工
学生来到学校，说他们受到家庭成员或其他个人的伤害	- 每年接受强制性报告准则培训的工作人员 - 遵循四个关键操作程序 - 遵守拿撒勒学院的报告程序 – 向儿童安全官员报告 - 向天主教教育办公室报告事件 – Wellbeing 福利职责官员和保护模板文件	低	温和	中等	满意	所有员工



拿撒勒学院 儿童保护/安全 P4.8

有额外需要的学生在校注册 例如, • 残疾学生 • 来自 ATSI 背景的学生 • 来自 CALD 背景的学生 • 有健康问题的学生 • 行为挑战的学生	• 通知儿童安全/福利官/辅导员/学习多元化领导者 • 根据学生的需要, 可能会发生以下情况: • 与家长讨论学生学习调整需要 • 转介评估, 由 CEM 言语治疗师的 CEM 心理学家参与评估或其他支持 • 与以前的教育提供者联系 • 向 NCCD 和/或 CEM 申请资金 • 行为障碍的学生 * 遵守儿童安全政策、福利 政策和相关政策	可能	温和	高	满意	所有员工
学生表现出危险行为 • 自我伤害 • 自杀念头 • 抑郁症 • 滥用药物	• 受过强制性报告义务培训的工作人员 • 遵守 福利 政策 • 遵守儿童安全政策 • 咨询和其他支助 • 遵守拿撒勒学院的报告程序 – 向儿童安全官报告	低	温和	中等	满意	所有员工
学校管理机构不监测其风险控制实施的有效性	• 儿童安全行动计划到位 • 正在进行的董事会会议 • 董事会会议上的常设议程项目 • 工作人员会议的常设议程项目	低	温和	温和	满意	规范管理员/校长
学生在校受伤 • 上课时间 • 休会期间	• 所有接受过 2 级急救和心肺复苏培训的工作人员 • 所有接受过过敏和哮喘培训的员工 • 所有接受过现行急救政策和程序培训的教师 • 全职合格急救主任 • 急救袋位于病房、员工室和拿撒勒学院大楼 • 带急救用品的包袋和 Epipen 值班教师进行异地活动 • 制定的政策 – 急救、过敏和哮喘, OH&S	可能	低	温和	满意	所有员工



儿童安全风险登记册

有关模板实施和使用的进一步信息,请参阅 VRQA [,]

- **Likelihood** means the chance of the situation or event occurring.
- **Consequence** means the extent of the harm/impact should it actually occur.

RISK LEVEL MATRIX						
Likelihood	Consequence					
		Insignificant	Minor	Moderate	Major	Severe
	Almost Certain	Medium	High	Extreme	Extreme	Extreme
	Likely	Medium	Medium	High	Extreme	Extreme
	Possible	Low	Medium	Medium	High	Extreme
	Unlikely	Low	Low	Medium	Medium	High
	Rare	Low	Low	Low	Medium	Medium

Appendix B: Risk Treatment Plan

Risk Treatment Plan for:	
Risk Owner:	
Date:	
Description of Risk:	
Controls and Actions to Mitigate Risks:	
Resources Required:	
Responsibilities and Task Owner/s:	
Monitoring and Reporting:	



相关文档

本政策应与拿撒勒学院有关儿童安全和福利 Pastoral Care Policy、儿童保护, 与 COn, 儿童保护 +Reporting Obligations 报告义务, 儿童 Protection a 和儿童, 安全, 牧业护理政策, 与儿童检查政策合作的其他政策和程序一起阅读。

审查儿童保护和儿童安全政策

在拿撒勒学院, 我们致力于不断改进我们的儿童安全体系和实践。我们打算将这项政策作为一份动态文件, 定期检讨, 以确保它在实践中发挥作用, 并更新, 以适应立法或环境的变化。我们将保留策略更新的历史记录。

拿撒勒学院致力于不断改进我们的儿童保护计划和政策。定期审查这些政策, 以确保总体效力, 并确保遵守所有与儿童保护相关的法律、条例和标准。这些政策将至少每三年审查一次, 我们承诺征求学生、家长、监护人、工作人员和 志愿者的反馈。

引用

1. 维多利亚州议会调查处理宗教和其他非政府组织的儿童性虐待, 最后报告, 背叛信任, 2013 年 11 月。
2. 2014 年《犯罪修正 (保护儿童) 法》, 在线 http://www.austlii.edu.au/au/legis/vic/num_act/caoca201436o2014417
3. 2005 年儿童、青年和家庭法
4. 2015 年儿童健康与安全修正法案 (Vic)
5. 1958 年《犯罪法》 (Vic)
6. 1975 年《家庭法》 (Cth)
7. 教育和培训改革修正案 (2015 年儿童安全学校法 (Vic)
8. 错误修正案 (奥格化虐待儿童) 法案 2016 (Vic)
9. 维多利亚州议会调查处理宗教和其他非政府组织的儿童性虐待, 最后报告, 背叛信任, 2013 年 11 月。
10. 诚信为教会服务, 在线, <https://www.catholic.org.au/documents/1345-integrity-in-service-of-the-church-1>
11. DEECD 和 DHS, 《保护儿童和青少年的安全和福祉》, 这是人类服务部儿童保护部、教育和幼儿发展部、持牌儿童服务和维多利亚州学校的联合议定书。
12. 2005 年《儿童工作法》 (Vic) http://www.austlii.edu.au/au/legis/vic/consol_act/wwca2005232/
13. 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委员会 (CECV) 2016 年, 《儿童安全承诺声明: 天主教学校所有儿童和青少年的安全和培育文化》
14. 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委员会 (CECV) 2018, 维多利亚天主教教育多企业协议 2018 , CECV。



15. 1997 年天主教教育会，梵蒂冈第三个千年门槛的天主教 学校。
16. 2014 年安全学校 中心，国家安全学校框架词汇表，澳大利亚政府教育和培训部。
17. 2016 年 维多利亚州，儿童安全标准——管理学校虐待儿童的风险：
18. 2006 年《教育与培训改革法》第 870 号部长令，维多利亚州政府公报第 1 号。S2.
19. 维多利亚州司法部 2016，背叛信任实施